

15 NOV. 1941

# 湖南農業

第一卷 第六期



## 本期要目

### 論 著

農貨與物價..... 姚澤霖

如何發展墾務..... 王理傳

### 研 究

請劃陽明山為實驗林區設立管理機構實施國防林業建議書..... 陳 憲

### 調 查

果樹害虫之初步觀察(山東省)..... 吳炳三

洞庭湖濱李樹栽培調查..... 向治安

陽明山概況..... 陳 憲

羅陽嶺害調查..... 吳啟契

### 農事要聞

——八則

工作報告

### 附 錄

湖南省農產品展覽會徵集產品規則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各部門徵送農產展覽品辦法

湖南省農產展覽會各縣徵送產品辦法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農產推廣委員會章程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編行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八月出版

南京圖書館藏

# 論著

## 農貸與物價

中國農業金融實際問題之一

姚溥茲

(一)  
最近半年來，全國各埠一般物價均激急騰貴，給予民衆生活上莫大的威脅；因之，引起社會上各方面人士密切的注意；而平糶物價遂成爲目前經濟政策中主要命題。

本來在非戰時期，交通工具或因戰事而破壞，或因軍需高漲運輸繁忙而阻礙；生產機關或因特殊需要而改製他種物品，或因環境特殊而停止製造；物品之供應，雖然失其調節，價格之高漲，無論在那一國度都成爲必然的現象。

我國自抗戰軍興後，各地物價高漲情形如何，因缺乏正確之統計資料，無從說明。但據普通常識及一般人所熟知之事實，如麵粉價格較之戰前高漲達四倍以上，紗布亦達十餘倍，不等，均係駭人聽聞之事實。尤以去年秋收以後，各地糧食價格均作高速度之飛騰，形成愈趨恐慌，更引起整個社會之不安。如重慶米價，在二十九年一月每市斗僅售一元五角，同年十一月漲至十九元，相差十倍。三十年四月繼續高漲達二十九元，五月突增至四十八元，六月即達六十元；其漲風之甚，幾至無可比擬！

我們知道，我國人民生活程度甚低，一般人民日常生活需要，除食糧消費外，幾可以說，並無若何享受。故糧食價格高漲，不獨影響一般人民的生活，使之陷於困苦之境；而勞工之工資，因爲欲使之維持「勞力的再生產」，維持勞動者個人及其家屬的生活，工資不得不隨之作等比例的騰漲。同時我國現在的工業生產，也還可以說是手工業生產爲其特徵；即生產者將勞動力加諸原料之上，很少利用自然動力，機械節省勞動的設備，故在製成品的成本費之中，勞動仍佔着最主要部份。糧食價格高漲，工資騰貴，一切工業製成品價格，也必然隨之騰貴。

這樣，糧食價格的騰貴，在一般物品價格騰貴中取得了領導作用。湘主席薛伯陵氏之民生公約，首重平抑糧價，實不以爲過。據其知灼見。考糧食價格的騰貴，並非久遠之事，即在抗戰初起時期，不獨未見高漲，若干地區反形低落；以重慶這個人口突增的都市而論，如前言之所述，在二十九年一月食米每斗尚祇售洋一圓五角；易言之，糧食的激急騰貴，實祇是二十九年下半年以後之事。據趙葆全氏分析中央農業實驗所之農情報告（見「戰時物價漲中的農民」經濟叢報三卷三、四合期）在九個省區中，農產物價的變動亦有同一的情形：

「我國戰後方農民所得的物價，概括的說，一齊趨向上漲，……在民國二十七年，上漲很少，且有些地方，頗見跌落。二十八年秋收前後，亦有漲，但以最近一年多整個趨勢而論，的確是扶搖直上……」  
「農民所得物價的高低，大致表示他們進款的多少。……但進款的多少只表示農民經濟狀況的一面，要充分了解農民的利害關係，還須析他項的支出。……就中央農業實驗所編製的農民購買力指數加以分析，在民國二十七年農民的經濟狀況均較二十六年爲差。在民國二十

八年，雖然九個省縣中仍有七處農民的購買力低於二十六年，但其中較二十七年為高的佔有四處。換句話說，農民的經濟狀況，二十八年較二十七年進步的在九個縣中佔了六個，較二十六年為勝的則在六個中佔了兩個。到了今年上半年（筆者按：二十九年）除四川璧山、陝西寧陝、及湖南新化三處的農民購買力較二十八年為低外，其餘均見上漲，其中且有四處較二十六年情況還好。

在這裏我們不要忘記，在二十九年我國農村中，曾有一個很大的事件發生：即四聯總處奉最高領袖之命，擴大農村投資，增加後方生產，加強抗戰力；擬訂二十九年農貸辦法綱要，費四萬萬元農貸計劃，在後方各省區積極推進農貸工作。現在正當農貸積極推進中，忽發現農產品價格普遍高漲的現象；於是一些學者遂以為農貸與物價之關係，實難免不有因果關係。具體言之，即去年度一般農產物價格之所以激急騰貴，完全是擴大農貸的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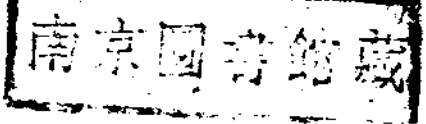
關於最近農產品激急的騰貴，認為是擴大農村投資的結果者，約有下列三種不同的說法：

(一)農貸資金流入農民手中，農民生活比較優裕，可以不必急于出售餘糧，致使供求不能協調，價格趨於騰貴。本來在我國農村中，金融非常枯竭；益以天災人禍，終歲辛勤，難得一飽，稻穀生產雖來自農間，但農人多不能以米糧裹腹；農人生產稻穀之後，因須繳納捐稅，及購買日用必需品，不得不以之出售於市場，而自己反以雜糧充飢。換言之，現在市場上所出現的糧食，既非農人的「商品生產」，也非農人消費剩餘的糧食，而是壓榨農人不得不出賣自己消費的糧食。現在金融機關農貸資金普遍放於農村，農民手中一時寬裕，不必急于拋售自己必需消費的糧食，或者也可以說，他們儘可以不必要以雜糧充飢，大可以奢侈地消費大米。這樣，市場上稻米供給量減少，價格自然高漲起來。所以我們要平抑糧價，根治的辦法，應當是從緊縮農貸做起。農貸緊縮，即農村金融緊縮；農人為欲償還這筆農貸資金，勢不得不提前出售其糧產物，仍用雜糧充飢；於是一時市場上提供的糧食突然加多，價格必然趨於跌落了。

這種說法初看去似乎很是合理；稍加考慮，則不免令人疑慮。第一，我們應當知道，中央擴大農貸的意義是在什麼地方？簡切的說，改良農業生產，增加農民經濟收益，改善農民生活，才是農貸真正目的。農業生產增加了，才能充分提供抗戰的資源；農民生活改善了，才能引起農民愛護國家的熱忱，強化抗戰的情緒。農民終歲辛勤，能以大米充飢，並非享受過份；或者也還可以說是「一面抗戰，一面建國」的經濟政策應當扶助農民做到的標的。今農民經濟生活稍稍改善，而欲利用金融政策使之退回原來困苦之境，恐非擴大農貸政策之本意。第二，使我們深致疑慮的，就是我們現在的農貸是否已如他們之所述，達到了農民由吃雜糧到吃大米，提高了農產物價格的目標！果真如此，我們應當認為是農貸政策的成功；可惜我們多方考慮，覺得事實並不如此；農產物價高漲，決不由於一般農民手中寬裕，而不願將餘糧出賣。事實告訴我們，現在的農貸離開此種境況為期尚遠；熟習各金融機關辦理農貸情形的人，類皆知道，現存農村放款均以信用放款為主要方式，其對象則以「無限責任信用合作社」為唯一目標。信用合作社因其責任之為「無限」，經濟地位薄弱之佃農，半自耕農，均被拒於合作社大門之外，無由享受低利資金借貸之權利。在我國現在農村人口中，經濟弱者之佃農，半自耕農，據一般學者之調查統計，實佔其主要成分；故現在之能參加合作社，享受農貸利益者，實不過少數經濟地位較好之地主，富農。加以二十九年中央擬訂四萬萬元之農貸總額，以我國後方各省地域之廣，農業生產者之衆多，及農村事業之急待開發，與需要資金之迫切，實難應其要求；運用得當，何能致農民手中資金寬裕，隨價高漲！

今執此而欲緊縮農貸，誠難免因果錯誤之說。

(二)擴大農貸，資金流入農村，農人決不將之「囤積」Hoarding，而必盡量使之流通于市場；市場流通的貨幣增加，若物品的交換數量不變，物價必然趨於高漲，就我國過去農村貸款用途加以分析，其用於消費者約佔半數，用於生產者亦佔半數，用於購買消費品之資金增加



，無論此項消費物品為工業製成品，抑或為農產品，均必引起價格之騰貴，而刺激生產之增加，此項生產之增加又可以使人工製原料品需要增加，而刺激工資一般物價之騰貴，資金用於生產方面者，其情形亦莫不相同；即有所差異，亦不過其價格高漲之程度略有高低而已。我們只看見我國自抗戰以來物價變動，就可以知道。據前所引起趙藻全氏對於物價之分析，自二十六以迄二十九年上期，一般消費品價格之高漲，始終居于領導地位，農產品價格反隱乎其後，就是明證。

總之，農貸的結果，他們以為必然的促進物價的高漲。並且物價的高漲又足以刺激通貨需要的增加；通貨增加，物價更無跌落的希望。所以解決目前的物價問題，還是應當要緊縮農貸。

這種說法，初看去似乎亦能自圓其說，仔細觀察，即知其大謬不然，農村金融活潑，農民購買力加強，在短時期中，物價趨于高漲，因為必然之事實；但是較高的物價可以刺激生產之增加；蓋以價高則企業家利潤厚，利潤厚則投資者多，生產自然增加矣。——此為經濟界一定不移之現象，衡之任何種產業，無不皆然。生產量增加，即商品交換量加大，若通貨的數量不變，物價必然仍趨於下落。所以，農民購買力加強的結果，在短時期中，固可以促進物價的上漲，但從長時期的觀察，並不足以影響物價，至於通貨的增加，我們相信決不是物價騰貴的結果；即然，在若干情形之下，物價高漲，需要交換媒介物增加，當為通貨膨脹的原因；但在現在中國情況之下，其原因決不是由于此，具體言之，我們即使不辦農貸，物價不高漲，在非常時期中，軍用浩繁，政府為求應付財政支出起見，不得不採取通貨膨脹政策。這種倒果為因，欲以緊縮農貸，來平抑物價，真是不勝遺憾之至！

(三) 合作社為土豪劣紳所操縱，農貸資金流入他們手中，專供投機及囤積居奇之用，故造成物價高漲的風氣。我們在前面業已說過，我國的合作社因無責任關係，多為中產以上人所獨佔，中下階級的農人反無權力可以利用。尤以自去年擴大農貸以來，各金融機關為欲實現中央的金融政策，完成本身的使命，達成四萬萬元貸款數額起見，多不認合作社的本質，只求貸款急速的放出；甚至還有些金融機關將放款數額之多少，作為農放人員工作考成之標準者。因之，合作社之組織一時不免「粗製濫造」；在金融機關農放人員的立場，為求貸款安全計，為表示自己的成績——貸款數額龐大計，竟願一般地主、士紳參加合作組織；在地主、士紳的立場，以為合作社的組織非彼等莫屬，貸款的取得非彼等不行，「論功行賞」彼等對於貸款當有優先利用權；加以中小農還款能力薄弱，貸予款項實不甚安全，故結果，這些合作社的貸款多為這班地主、士紳所壟斷，利用；其他經濟地位薄弱的社員不能開津。筆者曾見某地一合作社，其社員中有一人借款達八千元，而其他社員僅能借得三四十元者。同時自抗戰軍興以來，百物均日趨昂貴；商人之「買運存無」或「乘時趨利」，無不獲利十倍。以七八千元作資本經營商業，一年之後，如經營得法，而無意外風險，常可積資七八萬元以上。是以地主富紳多以由農貸借來之資金經營商業，以為致富之捷徑；而市場上囤積、投機之風遂起，物價遂亦成突飛猛進上漲之趨勢。

這種不幸的事件，我們平心而論，實難否認其為事實，然而我們應當明確的認識，這種農貸資金並未曾流入農村，僅流至地主富紳面前，即轉而流入都市；嚴格的講，我們不能認為他是一種農貸，也不過是一種商業放款而已。既是一種商業放款，則其助長投機囤積之風，引起物價高漲，又何必驚異。因之，這種不幸事件，我們只能認為是我們負責農貸工作的同志，執行中央金融政策的錯誤；而不是農貸本身的罪過。所以因為現在的物價高漲，而要來停止農貸，實無異於「因噎廢食」。

(三)

物價之突飛猛漲，為國民生活計，應代平抑，實不容我們置議。農貸既無助長物價高漲之嫌，已如上述；則物價高漲之原因何在？農貸是否足以協助平抑物價？當應為我們進一步研究之課題。

抗戰以來，物價之激速高漲，原因甚多，除通貨失調，供需不應，統制欠宜外，要算市場組織不健全，致為奸商操縱，囤積居奇這個原因了。

茲舉一二例證，以實吾言之非虛。

二十七年十一月，長沙大火之後，湘省政府西遷沅陵；當西遷人員於十一月十四日達到沅陵時，沅陵米價每市担僅售九元，翌日即漲至十元；再翌日即突漲至十五元。三日之間，米價突漲百分之六十以上。考沅陵穀米市場組織，更無所謂米店，更談不到貯藏；市民每日所需要的食米，都仰賴於四鄉農民或米販運進城；同購買小菜一樣，于廣場中購得之。農民或米販運來之米，並無預定數量；全視彼等自身勞動是否有閑暇，可以用之「整米」及運送進城以爲定。是故，即在平常農忙時期，彼等全副精力注意於農作，城市之米不免一時感覺缺乏，價格略見高漲；何況現在城市人口突增，需要突增；而從事于米販業之人口不能增加，供給不能適應需要爲等速率之增進，投機商人又暗中操縱，囤積居奇，致感覺糧食恐慌，價格乃突飛猛漲。

趙蘭坪氏在「糧食管理方法之管見」(見中農月刊二卷二期)一文中，亦曾有下列之敘述：

「今按江浙一帶，農民運米入城，照例必須售給糧行，倘若已有買主，亦須經過糧行，謂之「過行」，糧行收取少許手續費。且有若干糧行，設有門市；是以糧行往往經營批發商、零售商、中間人三種業務。例如魚業有魚行，柴業有柴行，皆須由魚行柴行「開輪」開秤以後，始能交易。此即一般所謂牙行是也。在大城市中，例如成都，則有較大之米市四處；賣方有四鄉之富農大地主，產地之米販，囤積之大富等，買方則爲油米舖主，大消費者等，而由領有執照(譯者按：牙帖)之經紀人，爲之媒介，更有一般投機人士參加其間，另有小市十處，其市場或在油米舖內，或在寺廟之廣場。參加份子，有農民、米販、中級消費者與油米舖等。此種市場組織，倘若到米稍少，或遇大戶吸收，市價立刻上漲。到米稍多，或遇大戶停購，市價立刻下落。買賣雙方，皆帶投機性質。至於鄉鎮，則于趕場日期，集中一地，賣者有農民與四鄉米販；買者有油米舖與消費者等。買賣方式，亦極自由，且富投機性質，市價不免時有暴漲暴跌之弊。」可見市場組織不健全，亦爲物價高漲的一大原因。

然則如何才能由穩定糧價，而收平抑物價的功効呢？若於這一點，學者議論紛紛，莫衷一是，正如趙氏語：「穩定米糧之價格，時賢論述已多，有主張極的實行公買公賣政策，有主張消極的維持米糧之自由市場；孰是孰非，不在理論上之完美與否，而在實行時之障礙如何，實行後之流弊如何，效果如何耳。蓋如行之不得其當，不特流弊百出，且足令糧食問題，更趨嚴重也。」

照筆者個人意見，欲平抑物價，無論採用何種政策，均須輔之以農貸政策，方能克盡全功。其理由如何，茲請略爲申述之：

(一)擴大農貸，增加生產：抗戰四年以來，全國如各重要產米區域，如贛如皖等省，均相繼淪陷；後方各省如桂、如黔、如滇、如康，如有「地瘠民貧」之稱；今人口大部隨政府向後方流動，賢前線的軍糧糧食均仰給於後方；其糧食如何能夠支持，早爲憂時之士所注意。若干學者根據生產調查，與人口統計，慎重研究，咸認爲糧食不夠。於是中央遂有「糧食增產運動」。糧食生產增加，則供需可以平衡，價格自然可以穩定於合理狀態。

然增加糧食生產，當不出下列二途：一曰開墾荒地，增加額數栽培面積；二曰集約經營，增加單位面積產量。開墾荒地，我們應先知土地荒蕪之原因。土地荒蕪，在經濟上之原因，當不外土地生產力弱，農民無力投施適當之勞力資本，致耕耘之結果所得不償所失；暨水利不修，作物無力抵抗自然之摧毀，農民勞力終歸白費，救濟之道，當不外協助農力建溝渠，興水利，以免自然之災害；充分供給墾殖資金，以維持農人日常生活，及增厚地力，至於增加單位面積之產量，則我們須知農村經濟情形，我國農村金融異常枯竭，資金借貸，利息率甚高；且獲得資

金不易。因之，農人欲購買肥料以充實地力，僱用外人勞力以求集約耕耘，均無法求其實現；生產不獨不見其增加，反有日趨退減之勢。據筆者所知，農業改進機關在湖南瀘湖各縣的個案調查，過去五年每畝水稻平均產量約在五担左右；近兩年來平均僅及四担；較之以前退減百分之二十。考其原因，第一由於壯丁出征，自己家庭勞力不夠；而工資因供求關係日益增漲，農家僱用外人勞力，耕耘田地，於其經濟上實無負擔。第二則由於肥料價格較前高漲若干倍，農民與其高利貸借入資金，購買肥料，增厚地力，其所得之結果，實不若採取掠奪耕耘方式之為得計。若此，中央之經濟政策一再以增加糧食生產相昭示，今結果乃背道而馳；其問題之嚴重，當不容吾等從事農村工作者之忽視，與深刻的反省。

提倡合作者類皆以供給農民以低利資金，使其脫離高利貸者之桎梏；扶助其相互組織，共同購買肥料，以減少中間商人之剝削；共同設置水利工具或修建溝渠以減少自然之災害。——這些，在農村金融枯竭之今日，都必須有外來資金之協助方能實現；換言之，就是必須遵照中央的農貸政策積極推進，方能達到目的。此為增加糧食生產，平抑物價，不獨不能停止農貸，反須擴充農貸者一也。

(二)擴大農貸，辦理農倉，充裕貯積，實現合理運銷 Pooling：穀物價格之所以昂貴，係由於中間商人層層剝削，及囤積居奇所致，世人早有定論，無庸贅述。然消費者於終點市場所付給的價格，究與生產者所實際得到之價格，相差若干；中間商人除去運輸費用外，究有若干利潤，約有人研究，殊難臆測。然而在農民經濟狀況日趨貧乏之今日，農民負擔過重，「實支即糧」常為其維持家庭生活之必要出路。故不獨在新穀方始登場之時，商人即利用其急迫需要，貶低價格；即在新穀尚未登場之前，亦可用「買青苗」、「買望」等名義，以更低的價格，收購農產，俟農產登場後，再行交納貨物。筆者曾憶二十五年在湖南瀘湖一帶工作時，在四五月間稻穀青苗價格（即俗所謂穀望）為每担國幣八角；新穀登場時稻穀價格即漲至一元八角或兩元不等，僅及三個月時間，農人借錢八角，即須償還價值一元八角之稻谷一担，其相差即達百分之二十二以上，農人如此出賣其產品，實所謂「醫得眼前瘡，剜却胸頭肉」。依據經濟學上之常識，價格高，利潤率厚，可以促進生產；今恰背道而馳，其足以影響生產之退減者，當亦為必然之理。新穀登場時之價格，與「青黃不接」時之價格，相差究有若干，筆者此時無實例可資引證；然其相差之大，我們敢相信決非甚小。

農倉之作用，在調節食糧價格，毋使其暴漲暴落，具體言之，即於新穀登場，農人急於拋售之際，積而貯之，另以方法流通資金於農人，以濟其急迫需要；以免供過於求，價格慘落，然後再按市場之需要，以「適當之數量，適當之時期」，供給于市場，毋使青黃不接時，價格暴漲；消費者蒙受重大損失。

然而辦理農倉，又非農貸莫辦。如建築倉廩也，融通資金也，均賴于外來之資金。此欲平抑物價，不獨不能緊縮農貸，而反須擴大者之一也。

綜上兩端，我們可知擴大農貸，實為目前平抑物價，安定民生，充實抗戰力量之不二法門。惟如何始不致為土劣奸商所利用，忠實的執行中央的政策，達成擴大農貸的使命；則其責任在我們實際參加農貸工作的同仁了！

三〇，七，十五，於來陽。

編者按：本文作者之平抑物價須從擴大農貸增加生產做起，確係治本之上策。然目前農貸，在方法上，組織上若干地方，亦有助長囤積居奇影響物價上漲之嫌，致為各界所不滿。但持緊縮農貸之論究屬少數，今後吾人宜如何力謀改進，以收平抑物價改善民生之功，實為當局人士與社會賢達所當深為注意多加研究者也。

作者前段意見與編者略有出入，茲為保持完整原意起見，全文仍按據如上，特此附告。

# 如何發展墾務

王理傳

墾荒增產，在抗戰時期，不但可以增加糧食生產，且可以安置大量負傷將士及流亡難胞，開闢荒棄之地，利用剩餘勞力，如能辦理得法，對於戰時生產與治安固有裨益，而對於戰後建國工作尤有莫大補助。

惟墾務工作相當繁雜，非輕而易舉之事，發其原因，一面固由於墾務本身基本困難特多，一面也由於政府及社會人士，對此尙欠充分認識之關係，分析起來，約有下述數端：

(一) 墾殖必有土地，而且根據 總理耕者有其田之土地政策，耕者必須有耕地之所有權；我國各處耕地，迄未測量清理，墾荒工作開始以前，如先辦理墾區測量清理，然後分授墾戶，不僅時間經濟人力有所不易，而且在土地私有制度盛行，土地所有權操於私人之今日，實際亦難辦到，土地不能測量清理，則墾務難定計劃，地權糾紛無法避免，則墾務終難順利進行。

(二) 墾墾必須充足經費，此項經費，如取之國庫，則為數太大，國家不易負擔，如期望社會投資，則因需時過長，利息低微，資金不易吸收。

(三) 傷兵肢體不全，不能每人負擔一般重大操作，難胞並非全部來自農村，農作或非所長，此種困難，或可用分工合作，或耕作考試，選擇辦法，加以解決，但分工有一定限度，考選過嚴，失去救濟意義。

(四) 戰時勞力昂貴，需要甚衆，墾殖收益不厚，且有無收穫，又依天時為轉移，因此墾民心理難於固定。

(五) 荒棄之田地，其可利用之價值，比一班者為低，且必位於交通偏僻之處，收益既少，治安問題復甚嚴重，墾殖于此，非僅不易維生，抑且不能安居，以湘西而言，農田全無塘水灌溉之利，每遇天旱，便束手無策，所有饑民，立成匪盜，本處辦理難胞墾殖三年，無論何時，治安與生活均為墾務之中心困難，影響墾區發展實大。

(六) 難胞逃亡多係全家遷徙，四口之家，如能耕作者僅有一人，則收成縱佳，仍不足維持一家食用，墾區地處鄉村，欲經營小木生意，絕對不易，生活因以益困。

(七) 墾殖方式有個別墾殖與集團墾殖之別，前者者可利用器械，集體分工合作，生產力大，但如何分工而無弊，其生產如何分配始合理，在習於自私生活及知識缺乏之我國，實為一不易解決之問題，此雖非墾務之基本困難，但集體分工墾殖，為團體墾殖之理想目標，墾殖不能切合理想，自未能認為十分完滿。

至管理及指導方面，其工作亦非容易，特此全係人事問題，如負責者確實能夠耐苦耐勞實地有計劃工作，自亦不難。

墾務困難，雖如上述，但此種困難，並非不可避免，墾墾首在正確目的，與一定不變方針，次須地權與經費有合理解決，如此而後，墾墾必能成功，茲分述墾墾見如下：

## 一、確定墾墾目的

墾墾目的，實有兩個，一是軍事的，一是經濟的，軍事的目的是，或為鞏固邊防，如移民實邊，或作為軍事侵略前哨，如向國外移民屯墾，經濟的目的，乃在資源的開發，人力物力的充分利用，但兩者並不可切然劃分，惟以時地不同關係，略有輕重之分而已。

目前一班觀念，以為墾殖是種救濟事業，係為難胞及負傷將士解決生活，此實一大錯誤，固然負傷將士及難胞，皆須救濟，而墾墾實又可解決彼等生活，但彼等之救濟，不必盡賴墾墾，而墾墾之人並不能難胞及負傷將士為限，凡服役官兵及人口過密處之人民，均為組成墾民不可缺之要素，數年以來，墾務工作並無多大發展，其原因即由於社會不明墾墾之軍事經濟價值而僅認為係一種臨時消極性質救濟事業之原故，現農林部對於墾墾工作，已設專局負責，今後墾墾工作，當可與農林畜牧相提並論，深望政府能體察此種事業之重要，本一定方針，以最大力量予以推動，則墾墾前途必定遠大。

### 二、安定墾殖方式

墾殖方式，以從墾者之組成人數而言，可分集團墾殖，及個別墾殖兩種，以墾殖土地之性質而言，可分生荒墾殖及熟荒復耕兩種，集團墾殖之中，又分集團個別墾殖及集體合作墾殖二種，現在各處之墾殖，多係將士墾殖，即採此二種方式，此種方式，利在便於利用機械，生產力高，適於生荒開闢，且易訓練墾民之團結力組織力，移民實邊，採用此種方式，最為適宜；但其短處在必須墾地廣大平原。我國東南部人多田少，原少荒棄田地且多丘陵起伏多半不適，宜於大集團機械操作；目前墾殖者，為便於管理計，皆採用集團墾殖方式，頗有未妥，西北荒原廣漠，人口稀少，利墾于地，非墾可憐，影響所及，對於國土邊防尤多危險，為適合事實需要，合理發展墾殖計，個人以為大集團之生荒墾殖，應向西北發展，東南各省原少生荒，祇須注重復耕使各地熟荒盡復耕即可，政府如能如此確定墾殖方式，使墾殖工作不偏重於東南而致西北無限荒地墾殖之不顧，非僅全國墾殖事業有無限希望，墾殖之軍事與經濟價值庶可兼備，而墾殖之目的至是亦不至僅限於臨時救濟之性質矣。

### 三、經費來源

墾作者調查，目前我國墾殖經費來源，有如下數種：一、由主持者以慈善事業之旗幟向各界募捐，如上海墾殖協會之吉水水南墾區，二、由地方政府動用積谷或其他救濟難民費充用，如江蘇蘇民墾墾團之泰和寺下墾區及大路社之新洽墾區，三、由慈善機關貸款經營如華洋義賑會之安福洋溪墾區，四、由政府指撥專款辦理如浙江大學代辦之泰和沙村墾區，五、由中央政府軍政部或中央振濟會撥款辦理，如贛縣傷兵中墾區及本處所轄十個墾區，與江西墾務處之吉安固江泰和中村各墾區。經費來源如此，墾殖既無專款，於勢亦難長久支持，現以目前墾殖專款所經營之各墾區而言，經費預算實嫌太狹，每一墾戶所領全部費與費（耕牛二十五元，副業資本廿五元，肥料置每畝一元，種子每畝四角，農具十五元，即如耕田二十畝，共可領費與費九十三元）不足購買牛兩頭耕牛，每人每月僅生活給與費僅三元，不能買米二升，預算如此狹窄，墾務何以維持？按墾殖墾如墾係救濟性質，

其經費當然最好全由中央或省政府撥發，因經費確定，主持人可以估計劃安心執行，墾民亦可安心工作，墾務成功較有把握，惟此項經費出之國庫，則國家不勝其負擔，墾民工作效率無從提高發揮，如全仰賴慈善救濟費，則來源容易枯竭，墾務必難長久維持，故無論為減輕國庫負擔計，為墾務前途計，墾務經費，除行政費管理費，應由政府撥用專款辦理外，所有墾民生活資本，經營資本，均宜採用貸款辦法，由政府介紹銀行低利貸款，限定墾民分期清還，如此，墾費既有來源，則墾墾者，可以順利執行其計劃，墾殖資本實成墾民積蓄，則國庫負擔減輕，墾民工作效率勢必提高，誠如是，墾務自可暢然發展矣。

### 四、地權問題

農村問題中，在政治方面主要為土地問題，墾殖必有土地，而且根據 總理耕者有其田之土地政策，墾民必為墾殖土地之所有人，墾荒地如係有業主之民荒，農田面積雖然增加，實際中墾者仍是佃奴，脫不了不合理之地租束縛，生產所得歸地主之所，便益發成不勞而獲之寄生現象，現在各處墾區地權糾紛紛時均有發生，而按照政府所頒墾荒條例：開墾荒田三年以後，又應向業主交租，結果當無影響墾民之工作熱忱，且納租如按照地方習慣而失之過高，則墾民便勞而無獲，如依合理標準納租，則業主必無顧慮，無論納租比額高低，糾紛必定發生，地方力難操持土劣地主之手，墾墾者當然不能毫無顧慮，為免除此等地權糾紛，無論已設墾區或擬設墾區，應由政府按照當地習慣和地地荒廢情形酌量地價或無償收回，其已經營之各處墾區，尤應於三年未滿以前，依照墾區所報面積表冊，令飭有關當局速派員辦理此項收購工作，如係個別墾殖，並須領給墾民以合法水耕權證，但應請政治力採取墾民已墾熟荒之情形，必須嚴格限制，否則不僅容易發生過去金永農場之慘變，而且亦大背墾荒之原旨。

作者根據年來墾墾經驗，覺得在目前情形下，墾墾困難不勝枚舉，但此種困難並非不可克服，只須政府對土地經費問題有合理解決，對墾墾有一定目的與方針，而墾墾者又能本着苦幹實幹精神，繼續努力墾墾前途，必定光明遠大，因就個人經驗，聯供所見如上，拋磚引玉，敬祈明達指正。 民國卅年七月草於芷江沅芷墾區辦事處



# 請劃陽明山為實驗林區設立管理機構實施國

## 防林業建議書

陳憲

查陽明山居湘南邊陲，森林廣闊，跨越五縣，周圍達五百餘里，農林資源，蘊藏甚富，不僅為產木之源，抑水源之涵養，物資之供給，於國防建設至關重要，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曾於民國二十七年設所指導。擬對陽明山林區舉行普遍調查，其作整理開發之依據，嗣因時局轉變，經費竭絀，此項工作，中途停頓。現抗戰方殷，森林內陷，建設艱繁，木荒日迫，政府為開發資源，建設國防，增厚生產，陽明山林區之建設，更為迫切。茲謹條呈管見如次：（一）森林為國防資源，一切建設，不可一日無木，即不可一日無林；自抗戰軍興，國營林區，次第陷落，東三省森林，早淪敵手，林產銳減，需要日增，戰時木荒，極為嚴重，戰後建設艱繁，其木荒嚴重之程度，更難救濟，故亟宜建設新有林區，以保持林產資源，爭取勝利。（二）陽明山林區各縣主要物產首稱稻谷，其次林木，再次桐茶，而紙料木炭藥材竹筍麥豆玉米紅薯粟黍產量，亦極豐富，如設總管理指導生產統制利用，僅以木材貿易及造紙榨油而論，年可獲利數十萬元，於戰時經濟大有裨益。（三）查山林納稅，各國向有通例，且訂有稅率準則，陽明山森林廣闊，荒山林地，漫無統計，值此非常時期，材源枯竭，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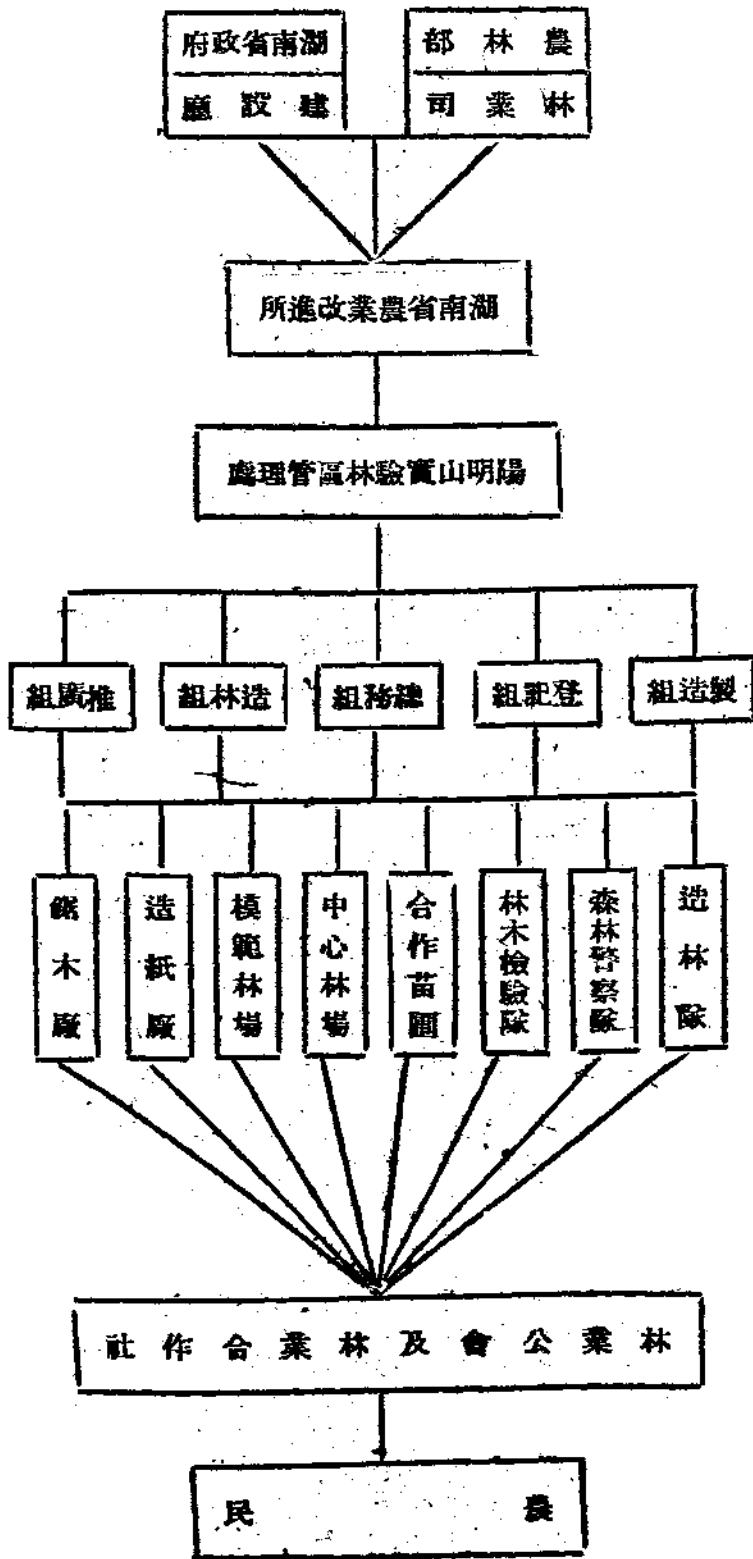
宜施以緊急措置，如設立林區管理處，會同各縣地政及稅收機關，舉辦山林登記，按森林及山地之價值，收值百抽五之稅率。假如全區山林以值洋二百五十萬元計算，則可收登記稅十萬五千元，抑以此項收入開發林區生產，取之於林，用之于林，至為合理。（四）森林為立國根本，關係國計民生，至為重大，實業部曾劃首都附近之江寧江浦句容六合四縣為中央模範林區，並設立管理局，復于各省設國營林場，自神聖抗戰爆發以後，我國國營林業多被摧毀，陽明山林區居西南要衝，山嶺重疊，森林密茂，地勢險阻，交通運輸亦甚艱活，如設處經營合理建設，則食糧有餘，棉麻自給，木竹桐茶紙料木炭甘薯藥材足以供全省建設及重要工業製造之用，故林區各縣不僅為衣食之源，且可作遊樂據點，國防林業配合之前題抑

在如此。（五）森林於國計民生，不獨增厚直接利益，在發揮間接效能，陽明山為湘水源涵養之所在，應編為保安林範圍，如不統一管理限制採伐，則大好森林，必日漸破壞，雨水失調，旱災迭至，影響之大，豈可言喻。又我國林區推廣制度，至今尚未確立，省農業改進所為發動生產，特在寧鄉二縣，設立場站，年來辦理農林推廣，已具規模，推茲事體重大，決非一省之人力財力所能完成使命，必須仰賴中樞農林主管協力補助，建立中央與地方，和管理之林區制度，則推行更易，收效必宏，綜上五項，是以擬具陽明山實驗林區計劃，及管理組織大綱，經費預算連同該山概況調查，均附建議，敬乞採納。

民國三十年七月於省農業改進所  
增縣整區指導處

### 附 陽明山實驗林區計劃草案

- 一、中央農林部湖南省政府為實驗林區管理制度，與有效方法，配合中央與地方人力財力，開發陽明山森林資源，供應抗戰需要，特就省農業改進所林區各縣原有機構，合併改組為陽明山實驗林區管理處。
- 二、實驗林區管理範圍，以陽明山為核心，等
- 三、實驗林區管理處，以零陵為地址，設正副處長各一人，處長由部遴派，副處長由省建設廳遴選合格人員，呈請省政府依法任用，轉請農林部備案。



四、林區管理處，設總務登記造林製造推廣五組，各組置技師兼組長一人，技士兼組員數佐技師兼指導員或事務員若干人，其組織規程另定之。

五、林區管理處為供應業務之需要，得酌設下列各場圃隊廠。

(一)中心林場——于零陵適當地點，設中心林場，負培育種苗及實驗造林之使命。

(二)模範林場——於祁陽寧遠各設模範林場，負示範造林之使命。

(三)合作苗圃——與林區各縣農林場合作

，設合作苗圃推廣苗木之使命。

(四)造紙廠——于祁陽極樂山設造紙廠，利用林區竹林資源，負增進全區紙業生產之使命。

(五)製木廠——于寧遠適當地點，設製木廠，利用林區主要林木，製造枕木電桿軍用器材，與建築用材，負供應國防建設需要之使命。

(六)林木檢驗隊——於林區管理處，設林木檢驗隊，辦理登記山林登記木商勘測森林檢驗木材等業務，負全區森林統制管理之使命。

(七)森林警察隊——於林區管理處設森林警察隊，辦理保護森林取締濫伐及監護運銷等業務，負全區森林保護之使命。

(八)造林隊——於林區管理處設造林隊，辦理保安造林，河岸造林，要塞造林，特用造林等業務，負全區推廣造林之使命。

六、實驗林區採用中央與地方和之管理制度，其任務應包括造林保護監督利用推廣五部，組織程序由上而下，自農林部省政府而直達於農民，其行政系統如左圖：

七、林業區管理之業務於左：

- (一)關於林區森林荒山及木商調查登記事項。
- (二)關於林區國防林水源涵養林經濟林示範林特別林之建造保存事項。
- (三)關於林區民有森林作業之整理間伐打枝防虫及限制採伐副業經營之指導事項。
- (四)關於林區資源之開發造紙鋸木製炭之經營及指導林產加工製造與技術改良事項。
- (五)關於林區木材貿易之統制與林業推廣

事項。

- (六)關於林業公會及林業生產合作社之組織訓練，與辦理林業補習教育，及山林講習會事項。
- 八、林區管理處，為謀農林生產之平行發展，與配合適宜，除辦理前項業務外，並兼辦林區各縣農業推廣。
- 九、林區林木檢驗木商登記山林登記合作苗圃與林木採伐限制各辦法，及造紙廠鋸木廠計畫另訂之。
- 十、林區事業計劃與經費預算呈由農林部及省政府核定之。

十一、本計劃實施之步如左。

- (一)三十年十月成立陽明山實驗林區籌備處，由省農業改進所負責辦理。
- (二)三十一年一月林區管理處正式成立，同時組織造林隊，森林警察隊，林木檢驗隊，並設置中心林場，及祁陽模範林場與造紙廠。
- (三)三十一年一月設立寧遠模範林場及鋸木廠林木公司，並推設合作苗圃。
- 十二、實驗林區三十一年度之經常費預算如左表：

項 別	全 年 概 算 (元)	說 明
林 區 管 理 處	四〇、〇〇〇	本處及中心林場造林隊林木檢驗隊森林警察隊開辦費一萬元經常費三萬圓合計如上數。
祁 陽 模 範 林 場	一〇、〇〇〇	開辦費三千元經常費七千元合計如上數。
極 樂 山 造 紙 廠	三〇、〇〇〇	開辦費一萬元經常費二萬元合計如上數。

十三、本計劃開辦費二萬元，由農林部先行透支作籌備經費費用經常費六萬元，農林部担任四萬元，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担任二萬元。

十四、為開發林區資源，由雙方協定合資經營各種企業，(如造紙廠鋸木廠林木公司煉油廠)其事業經費另造預算，部方担任三分之二，省方担任三分之一，所有產出及

營業收益，除提撥百分之十與地方公益建設外，餘照上項比例分配之。  
十五、本計劃呈由農林部湖南省政府核准後實施。

# 研究

## 果樹害蟲之初步觀察(山東省)

吳鑑三

本工作完成於民國二十五年間，本稿作於二十六年夏，嗣因「七七」抗戰事起，未及付印，本年奉部命調湘，協助省農業改進所推廣治虫增產事宜，辱承各界同仁，再三來書，催促付刊本稿，藉資引起各界對於果虫之注意，用意頗良，爰特付刊以冀不負諸同仁之雅意，未敢云有所得，還希海內同志見教為幸。作者附註。

### (一)引言

中央農業實驗所，因鑒魯省果產，素負盛名，為明瞭其害虫之種類與為害狀況起見，特派作者於民國二十五年春前往濟南，益都，青島，萊陽，福山，牟平，煙台等主要果產區域調查，並駐青島設立防治果樹害虫示範區，舉行梨與蘋果之掛袋防虫實驗及研究各主要害虫之性狀與生態經過等工作，計凡五月，本篇所述，僅及於害虫部分，至於其他工作，容後另文報告。

魯省張總長對於全省農林事宜，殊多建設，尤其對於果樹品種之育種與栽培技術之改進，更為注意，曾於主要產果區域，設立果樹園藝改良場，各場場長，均能努力從公，克盡厥責。又果樹病虫害防治事宜，亦有整個計劃，如萊陽，益都，博平三處，分別成立萊陽梨，益都小蜜桃，博平棗之病虫害防治實驗區，省立農業實驗所內之病虫害系，亦擬增添人才，擴大範圍，各項實驗工作，頗有成績，則本年度擬增設肥城桃病虫害防治實驗區，如此之循序而進，將來裨益於全省果產，誠未可限量。

青島市以產梨與蘋果為大宗，沈市長之繁榮青島計劃之一部分，亦以改良農業為主旨，全市農林事宜，統轄於農林事務所，其所長頗能考察各地土宜，衡量需要情形，以自治區分區範圍，劃定農業推廣區，設置實驗區，特約農田及分送果苗等之實施工作，推行以來，成

績斐然。所惜者，該所因礙於經費，除二十三年度治梨病星病，曾有整個之計劃，得良好之成功外，而於果樹之虫害方面，無力參與耳。最近周科長運青擬有「青島市農業推廣三年實施計劃綱要」，該草案中之第六節為「病虫害之防治設計」，井井有條，言之甚詳，倘能實現，則青島農民，將受惠無涯矣。

烟台市面海背山，氣候和暖，誠一天然之產果區域，我國西洋果品種之輸入，據云即始於此，該市市境，本係福山縣境，東界牟平，在此交界之處，苹果果園，觸目皆是，市面之西沙旺一帶，私人經營之新果園尤多，面積在十畝二十畝以上者，不下數十個，此為其他各地所未有之現象。其面積在百畝以上者，有李園，芝園，城嶺五園，廣發園，西園及張裕釀酒公司之東西二山之葡萄園。烟台將來之苹果產量，將與日俱增，亦一幸事。該地對於病虫害之防治工作，各大果園均知撒布波爾多液波爾多混合液及砒酸鉛液。至於疏果與掛袋防虫工作，間或有之，絕不若撒布藥液之普遍耳。一般農民，類能自動從事於果園之清潔等工作，此或因觀察各大果園之所致。

去歲調查之時間短促，不克履及全省，深為遺憾，及後駐留青島，又因人事關係與設備簡陋，無暇兼事生活史之考查，致本篇各害虫之生活經過，未遑詳述，本年度擬擇其重要者而從事焉。茲將調查所得，略加整理，草此報告，藉作有志於研究果樹害虫者之參加。

本報告進行中，承本所所長謝家燾，饒天韓，病虫害系主任吳雨

公之指導與校閱，嶺伯東君之繪圖，郭斯聰，史幼，諸君之協助採集，深為感激。又赴塔縣實地調查時，復承朱科長，鄭委員等協助指導，更為感謝。茲列舉於後，藉表謝忱。

- 朱科長一民 山東省政府建設廳
- 陳處長仲洪 同右
- 鄭委員會川 同右
- 葛所長夢魚 青島農林事務所
- 夏所長友仁 山東省立農業試驗所
- 彭場長華宇 萊陽第四區農場
- 周科長亞青 青島農林事務所
- 于主任仲岷 烟台第二林場
- 梅場長雪勳 安徽鳳陽省立麥作改良場
- 鄭經理振晉 烟台新農種植園

周主任承澍 安徽臨淮國民政府建設委員會灌溉實驗區臨淮分區  
王場長少鈺 山東省立第一區農場

### (二) 果樹分布現狀

山東天氣，雖不及江浙之溫暖，但地屬溫帶，全年氣候高燥，雨量較少，江浙所不能種植與華北各地能種植之果品，均可繁殖於魯省，且其土壤多係砂質及礫質壤土，有此天時地利之獨得，宜乎果樹之分布，遍於全省，而馳名之果品，亦鑒於國內外。查全省果產以株數而論，棗最多，桃次之，梨又次之，他如蘋果，杏，柿，山楂等亦有大宗之出產，總計全省各種果樹，凡二二，七二四，六三五株。惟常年產量，以梨為最多（西瓜，藕，甜瓜除外），柿居次之，棗與桃又次之，其餘為杏，蘋果，葡萄等。茲將全省果品產銷表錄後：（根據二十三年中國實業誌——山東省——）

第一表 山東省果品產銷表

Table 1 - Regarding the Fruit Industry in Shantung Province.

Kind of Fruit Tree	No. of Tree (1933)	二十二年產量 Production of fruit in 1933 (in 100 Shi catties) (市擔)	常年產量 Average annual Production of fruit (in 100 Shi catties) (市擔)	外銷量 Amount of fruit exported in 1933 (in 100 Shi catties) (市擔)
Peach 桃	5,155,000	2,244,522	1,745,600	55,922
Pear 梨	2,820,100	4,366,810	4,758,750	2,205,420
Apple 蘋果	1,446,916	816,250	506,255	209,014
Crab Apple 花紅	809,200	647,134	605,915	226,400
Persimmon 柿	1,739,600	5,533,000	6,984,770	443,818
Grape 葡萄	834,310	885,870	401,030	79,460

Date	棗	桃	杏	山楂	梨	櫻桃	柿	核桃	TOTAL
7,599,380	2,155,810	1,147,200	810,500	201,770	63,500	60,800	22,607,385	19,889,781	17,509,555
2,905,790	1,551,518	585,910	685,540	198,200	47,830	38,250	19,889,781	17,509,555	7,426,184
3,209,965	1,574,216	975,960	446,720	193,740	40,180	42,500	17,509,555	7,426,184	9,500
1,152,280	645,700	519,740	623,300	81,900	4,800	9,500	7,426,184	9,500	

魯省馳名之果品，爲博城桃，青州小蜜桃，歷城油桃，萊陽梨，青島鳳梨與洋梨。歷城，章邱，鄒平等縣之雅梨，威海衛之香梨，萊陽（White winter pearmain）烟之紅玉（Gonathan），國光（Ralls），紅乳（Red Astrachan）。禹城，高唐，陽穀等地之鴨梨，金鄉，招遠，荷澤之朱紅柿及柘榴。樂陵之虛心棗及金絲小棗，德州之西洋柿，青島，烟台之玫瑰香，龍山與牛奶葡萄，以及其他各果，均有優良之品種散於各縣。全省各縣產果量最多者爲歷城，以產梨

子，梨，蘋果，桃爲獨多，福山（包括烟台）爲葡萄，招遠爲柿，曹縣，金鄉爲柿及花紅，濟陽爲山楂，棲霞爲櫻桃，荷澤爲柘榴，臨淄，益都以產桃獨多，雖其大多數之品種，未經改良，要亦不失爲農村之特別生產，倘能從事於品種之改進，害蟲之驅除，則魯省農村之繁榮，經濟之富裕，可指日而待矣。茲將各縣主要與次要產果其列表如左：

梨	桃	With Greatest production	With Next Greatest production	With Third Greatest Production
Pear	Peach			
Lichang	Kinsiang			
歷城	金鄉			
510,000	1. 750,000			
229,000	2. 1,112,000			
Kinsiang	Licheng			
金鄉	歷城			
450,000	1. 1,100,000			
135,000*	2. 440,000			
Mengyin	Laiyang			
萊陽	萊陽			
360,000	1. 140,000			
1,080,000	2. 70,000			

### 各縣主要及次要產果量一覽表

in the most important fruit-growing districts in shantung province

杏	棗	葡萄	柿	花紅	蘋果
Apricot	Date	Grape	Persimmon	Crab Apple	Apple
Kinsiang 金鄉	Tsaohsien 曹縣	Fushang 福山	Chaoyuan 招遠	Kinsiang 金鄉	Licheng 歷城
366,000	1,200,000	388,000	600,000	540,000	1,150,000
494,000	420,000	362,000	120,000	432,000	402,000
Licheng 歷城	Loling 樂陵	Tsingtao 青島	Mengyin 蒙陰	Mowping 牟平	Fushang 福山
100,000	1,360,000	100,000	400,000	72,000	100,000
250,000	272,000	600,000	1,100,000	21,000	30,000
Chanshang 長山	Kuyeh 鉅野	Shanhsien 單縣	Jihchao 日照	Shanhsien 單縣	Mowping 牟平
120,000	100,000	15,000	83,000	30,000	75,000
120,000	200,000	12,000	133,000	24,000	22,688

担數(市担)

\* = production in 100 shi catties (Average annual production)

第二表

Table 2 - production

核桃	柘榴	櫻桃	栗	山楂
Walnut	Pomegranate	Cherry	Chestnut	Hill Haw
Lintze 臨淄	Hotseh 荷澤	Tsisia 棲霞	Licheng 歷城	Tsiyang 濟陽
10,000	15,000	218,000	710,000	678,000
7,000	18,000	147,000	648,000	610,000
Yitu 益都	Tsiyang 滋陽	Pingtu 平度	Tancheng 鄒縣	Licheng 歷城
9,600	10,000	20,000	25,000	175,000
5,500	4,000	18,000	9,920	887,000
Showkwang 壽光	Tenghsien 濰縣	Laiyang 萊陽	Teih sien 費縣	Hotseh 荷澤
7,800	6,800	20,000	32,000	80,000
3,500	6,500	16,000	11,500	112,000

株 數

1 = 100 of tree (1933)

查上表(一)全省常年產量有一千七百五十九萬担強，外銷量總數達七百四十三萬擔弱，今估計各種果品價格，平均每擔值洋以三元計，則常年產果總值洋五千七百七十七萬元，外銷值洋二千二百三十萬元弱，此二千餘萬元之外銷數，為魯省農村每年收入之最少限度，因目前之經營果園者，栽培技術均頗幼稚，病蟲害問題之未解決，

貯藏包裝與運銷等方法之未改善，在在足以低落價格，阻止運銷，其中尤以蟲害為目前最切之問題。蓋魯省不乏固有之良種，能與舶來品媲美，前已言之矣。若能設法於病蟲害之防治，果實可以使優美，價格亦可提高，外銷亦隨之而倍增，是則前之二千餘萬之外銷數，何難增至四千餘萬元以上。故病蟲害問題為繁榮果樹園藝之先決條件，吾人能不加意及之。



# 山東果樹害虫簡表

Fruit Insect Pests Observed in Shantung Province, 1957

Scientific Name 學名	Family 科名	被害果樹 Host	為害時期 Period of damage	過冬場所 Place of hibernation	防治方法 Method of control
梨小食心虫 <i>Laspeyresia molesta</i> Busck.	Tortricidae	P.A. Pe. Ap.	在六七八九月間以幼虫為害	以老熟幼虫在老樹皮裂縫間越冬	摘除受害枝果，捕殺越冬幼虫及果實實績，刮去老樹皮
梨狗子 (梨象鼻虫) <i>Rhynchites heros</i> Roel.	Curculionidae	P.A. Pe.	以幼虫在梨果等花未開前為害	以成虫潛伏老樹皮層越冬	刮去老樹皮捕捉成虫塊物
梨包花虫 <i>Anthonomus pomorum</i> L.	Curculionidae	P.A. Pe. Pl. Ch.	在四五六七八九月間以成虫幼虫為害	以成虫伏于結實處越冬亦以成虫越冬	進行冬耕刮去老樹皮果實掛袋及打落法等
梨鑽蜂 <i>Hopllocampa pyricola</i> Rohw.	Tenthredinidae	P.	以成虫在梨果開花後至結實時為害	以成熟幼虫入土結巢越冬	進行冬耕打落成虫焚燒落果摘除被害幼虫
梨枝輪介殼虫 <i>Dichocarpis punctiferalis</i> Guen.	Pyralidae	P.A. Pe. Pl. Ch.	以幼虫在五至九月間為害	以老熟幼虫在老樹皮下結巢越冬	果實掛袋及摘除被害果實等方法
梨輪介殼虫 <i>Aspidiotus perniciosus</i> Comst.	Coccidae	P.A. Pe. Pl. Ap.	自五月至十一月以成虫幼虫為害	以第二期幼虫或早期成虫在枝幹間越冬	植物體表面冬季塗抹石灰或噴液毒殺氣體燻蒸及保蟻益虫等
梨黃蜂 <i>Vespa auraria</i> Sm.	Vespidae	Pe. P.A. G.	以成虫在五至十月間為害	以幼虫在蜂巢內越冬	毀滅蜂巢及摘除被害果實
梨有翅介殼虫 <i>Ioicola drevitarsis</i> Lewis	Scaraabaeidae	Pe. P. Pl. Ap. A. Po. C.	以成虫自六月間即開始為害	以幼虫在土中越冬	捕殺成虫摘除被害果實及食物
梨毛虫 <i>Milberis pruni</i> Dyar.	Zygaeridae	P.A. Ga. Pl. Pe. Ap. Ca.	在四月至十月間以幼虫為害	以老熟幼虫在老樹皮下結巢越冬	刮去老樹皮及設物毒殺成虫
梨實介殼虫 <i>Stephanites ambigua</i> Horv.	Tingidae	P.A. Ch. Pe. Pl. Ca.	以成虫在五至十月間為害	以成虫潛伏於枯葉間越冬	清潔果園撤除葉等
梨葉卷蛾 <i>Chidocampa flavescens</i> Walk.	Cochliidae	P.A. Pe. Ap. Pl. D.	以成虫在六七月間為害	以幼虫在枝上結巢越冬	摘除枝幹中之虫室及燒毀根部分中之幼虫
其他四種介殼虫 Four other kinds of Cochliidae.	larvae	P. Per. A.	同	以幼虫在土中或枝幹上結巢越冬	同

injurious to the leaf  
危害葉片害虫

Insects injurious to the fruit.  
危害果實害虫

Insects injurious to the trunk or twig.		Insects	
昆蟲害幹枝類	昆蟲害幹枝類		
李枯桿蟲 <i>Odonestis pruni</i> L.	Lasiocampidae	Pl. A. P.	自五月至十月 間以幼蟲為害
葡萄小介殼子 <i>Popillia japonica</i> Newm. ?	Scarabaeidae	G. A. P. Pl. Pe. Ch. (a.)	以成虫在六七 月間為害葉片
梨臭椿象 <i>Urochela luteovariva</i> Distant.	Pentatomidae	P.	以成虫若虫在 春夏秋三季中 為害
梨星天牛 <i>Melanauster chinensis</i> Forst.	Cerambycidae	T. A. Q.	以成虫幼蟲在 春夏秋三季中 為害
李果天牛 <i>Obera</i> sp. ?	Cerambycidae	P. A. Pl.	以成蟲幼蟲為 害枝干
葡萄透翅蛾 <i>Sciapteron regale</i> Fuhl.	Aegerudae	G.	以幼蟲為害
李果綿蚜蟲 <i>Eriosoma lanigera</i> Haus. ?	Aphididae	A. P.	以成蟲幼蟲為 害
球形介殼蟲 <i>Lecanium kunoensis</i> Kuw.	Coccidae	Ap. Pl. Pe. F. A.	以幼虫為害

A (apple) 二李果      Ap. (apricot) 二杏      Po. (poegranate) 二石榴      D (date) 二棗  
 Per (persimmon) 二柿      Pl. (plum) 二李      Ca. (Crag apple) 二花紅  
 Ch. (cherry) 二櫻桃      Pe. (peach) 二桃      C. (citrus) 二柑橘類

剷除老樹皮清潔園地及噴  
 射砒酸鈣液  
 捕捉成虫舉火燒燬幼蟲  
 網及厲行冬耕等  
 捕捉成虫舉火燒燬幼蟲  
 網及厲行冬耕等  
 捕捉成虫舉火燒燬幼蟲  
 網及厲行冬耕等

# 調查

## 洞庭湖濱李樹栽培調查

向治安

### 一、緒言

洞庭湖濱素稱爲吾湘之倉庫，農民約佔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每屆冬末春初農閒之際，屋前屋後均相率栽種果木，初時僅用爲點綴農舍，豈料數年後則結實累累，因氣候適宜生長佳良，果實售諸于市，無不飽饜而歸，此後農民競相種植，曾幾何時，菓樹事業遂蒸蒸日上矣。舉凡柑桔類之橙橙紅桔蜜柚，仁菓類之「桑梨」(註一)蘋果枇杷，核菓類之桃李梅杏，雜菓類之柿櫻葡萄等均行栽培，其中以核菓類之李栽培最廣，爲農家主要副業之一，每年輸出漢口長沙宜昌等地者爲數甚夥。品種之多實不勝枚舉，惟皆良莠不齊，栽培不得其法，以致病虫滋生，適年產量，日形低下，農

家收入大受影響，作者有見及此，乃於六月初旬，於瀘湖一帶，作初步之調查。茲將耳聞目見之實況，摘要草成斯篇，藉供同好，惟調查所得因限於時間與財力，內容均甚幼稚，尙祈先進有以教正。本文之草成，多賴鄧裕迥先生之熱心指導，謹此致謝。

### 二、分佈區域

瀘湖各縣李樹栽培，觸目皆是，舉凡農家住宅池旁水邊栽培尤多，其量數十數百不等，罕有千株以上排列成行之果園。俗語云：「前人栽樹後人遮陰」，其栽植之動機概爲遮陰，故栽培極其粗放，數年後因其有利可圖，於是鄰近縣城者，得天獨厚，運銷便利，李樹栽培亦較爲發達，茲將各縣之著名產地列表於後：

第一表 瀘湖各縣著名李果產地調查表

縣別	產地	縣別	產地
岳陽	新牆，黃口。	常德	縣城附近，德山。
華容	黃埔堤，羅山舖，東山。	澧縣	縣城附近，西港。
南縣	明山頭，小白洲，南山。	沅江	社南洲，波水港，樟橋嘴。
安鄉	縣城附近，官塘。	隆平	縣城附近，塘上。
澧縣	津市，東港。	瀘溪	縣城，靈溪。

### 三、環境

沿湖一帶均屬平地，然李樹多種植於堤旁高地，故排水便利，其他如岳陽、沅江產區，則爲矮丘陵地。

### 1. 地勢

平坦地區多屬砂質壤土，土色灰黑，富含有機物，質地極肥，丘陵地區則爲黏質壤土，土色紅褐，土質略瘠，然皆宜於果樹之生長。(一)

### 2. 土壤

瀘湖氣候適以常德湖候所之逐年紀錄爲標準，分述於後：

(1) 氣溫：最高平均 34.0°，最低平均 5.5°，每年平均爲 20.1°。

(2) 氣壓：平均爲 759.79 m.m.

(3) 降水：最低平均爲 81.0mm，最高平均爲 178.0mm，每年平均爲 114.5mm。

(4) 風向：冬季多東北風，夏季多東南風。

(5) 蒸發量：全年每年爲 2405mm。

(6) 霜凍：霜凍期每年約 120 日。

三、然品系異常複雜，就本人各地觀察結果，依成熟遲早，大致可分為三類茲分述如次：  
1. 早熟種：成熟時期在舊曆端午節前後故名曰端陽李，此時亦為小麥成熟時期，故又名曰麥李，沿湖一帶多以此為

正名。果實充分成熟時其色深赤，果粉甚厚，皮薄肉脆，富含水分，味甜有濃香，品質雖佳，惟不耐貯藏，是其缺點，樹冠高大，主幹強健，枝條開張，因鄉民不諳修剪，故生長極形紊亂，叶稍寬大，作深綠色，果枝短小，每三五不等，成一層果枝叢着生果實。

此種果實因形態不同略有差異，一為平蒂，一尖蒂，據鄉民云為父母樹有陰陽之分，此言差矣，因李樹有自花不結實性，需他在授粉始能接實，故有是說耳。

作者此次願便於品種選擇試驗，因為儀器，僅用作者之口與眼來代替，其不準確之處，自不待言，只好徒嘆賴何而已。此種以華容縣屬之黃柳坑內李之江團(5.12.1)株為最好，其餘如(5.12.2)株可為授粉樹。

2. 中熟種：成熟時較麥李略遲，約在舊曆六月上旬，漢湖一帶多稱曰穀李，因其成熟期與早穀同，武岡高沙則稱曰黃蘭李，據作者揣想係因皮色於成熟時作深黃色膚狀得名，果實橙黃

，皮厚，組織緊密，水分少果粉多，香味俱佳。品質雖稍遜，然貯藏力較大，故都市中所見多屬此種，樹冠矮小，分蘗甚多，主幹概自根際分枝，枝條開張，叶形中大，呈淡綠色，果枝短小，叢生於叶腋之間。

此種穀李，其形態多屬長橢圓形，蒂端其尖，平蒂者甚少，據鄉民云：「此種李樹類與太平果異，故穀李與太蘋果多為授粉樹亦未可知。」

3. 晚熟種：成熟期最遲，約在六月下旬(舊曆)，漢湖均稱曰太蘋果，名稱源考不詳，並有中國蘋果之雜說，湘西又名桐子李，顧名思義，其形之大可想而知，果均在成熟時期為白色，至末期漸由內部起變紅，直至果肉全部變紅為止，惟果皮始終保持綠色，雖然觀之略現紅色，此乃果肉紅色擴托所致，故當果皮略呈微紫色時，方為成熟適期，皮厚肉緊組織中富含纖維，水分適中，果粉甚厚，味香均美，品質既佳而貯藏力亦復強大，能長期供應市場，堪稱為李果中之上品，樹冠高大，枝條開張，叶形大呈深綠色，似倒卵形，短果枝叢生於叶腋之間。

此種李形體特大，果核小而味甜，充分成熟時略帶芬芳，有吸引

顧客之力，將來管理辦法，使包裝與運銷方法加以改良，可大規模銷長江下游一帶，甚至輸出國外亦有可能。

### 五、栽培情形

沿湖所栽培之李樹，大約均在二十年之左右，因李樹根際分蘗力極強，每年春季發生幼苗甚多，農民常於舊曆正月初旬掘取移栽，據鄉民云，種子不能繁殖，因其有發芽困難之故也。據作者觀察有少數以山毛桃作白木者，其生長均佳，果形亦較大，此種嫁接繁殖法，大有提倡之必要，至於果園果木，其行株距離寬窄不等，管理極感困難，果園素不舉行中耕雜草叢生，病蟲遂易於繁殖，影響果樹生長殊屬非淺，粗放管理之下，更無所謂施肥與整枝，常聽其自然，雖處此不良環境之中，然每年每株之產量，仍屬驚人，少則四五十斤，多則百餘斤不等，以目前鄉間最低售價計，每百斤約合二十元，每農家以十担計，其總收入常在二百元以上，此項收入在農村金融淪於破產之今日，對農民生計實不無小補，對國家亦有相當裨益。

### 六、病虫害

作者所到之處，以褐腐病為害最烈，故農民不待其充分成熟即行摘取，以免此病之播散，其餘如捲叶病，及樹胎病，亦間或發現於果園中，因其為害尚輕，故農民甚少注意。虫害則以桃蚜及捲叶虫，刺蛾，蚜虫等所見較多，果面常糊滿膠狀之物，恐係害虫之

掛油收，總之，此間各樹因天熱之抵抗力甚強，故尚未被病虫所消滅，惟對於品質方面之影響，豈能忽視，希農民加以注意。

七、運銷情形

產區較少之農家，多係自摘自售，無需假手他人，惟產量較多者，則為水果商判買，然後再零售於水果販，挑運至市場中出售，轉轉交易，農民損失甚鉅，故應及早成立合作社，以免中間人之剝削，以往採收多用竹桿打落，腐爛情形更烈，現多舉按樹際，用手摘取，因之枝條，折斷處甚多，有損樹體發育，宜即採用採果梯摘果較為適當，農家採收後，常即日出售，甚少貯藏者，僅少數水果商因一時銷售不完，作簡單短期貯藏，例如太蘋果之類，農民很可以自行貯藏貯藏，以便待價而估，可得較厚利潤，至於運輸時，概以竹籃或籬擔盛之，以致果皮擦傷甚烈，腐爛加劇，宜採用木製果箱較為合理。

八、結論

據調查所得，清湖確為核果類之理想栽培區域，環境適宜，品種極多，除可供品種研究外，其經濟收入對於國計民生甚有助益，惟少數社會人士不明真相，作荒謬之評論，竟謂果園藝作物，盡可不必栽培，作者深表遺憾，然清湖民營養問題不談，僅就目前糧食增產而論，厥功最偉，因農人當青黃不接之際，經濟最感困難，倘使接濟不足，功虧一簣，可使農民終年辛苦，毀于一旦，而此時李果正值成熟之時，其有助於農民者可想而知，因限於篇幅，茲不多贅，爰將改進意見分述如後：

1. 選擇品種：應注意選擇優良品系，以作主要栽培品種，其餘次要者作授粉樹，交互栽種。毋得迷信陰陽之說，目前暫以太蘋果與梨李混栽較為適宜。
2. 繁殖方法之改進：繁殖宜改用嫁接法，秋季芽接或春季枝接均可，宜採用山毛桃作接本，選用優良品系作接穗，毋得採用老枝或長枝為接穗。
3. 定植距離之規定：果木應排列整齊，行株間宜保持適當距離，以便管理，暫以二丈五天為適宜距離。
4. 施肥中耕：冬季應酌量施人糞尿或其他綠肥，施後再行中耕，以免揮發，夏季應勤除雜草，防止病虫滋生，以促進果樹發育。
5. 修葺：果樹應實行冬季整定，以調濟結果

陽明山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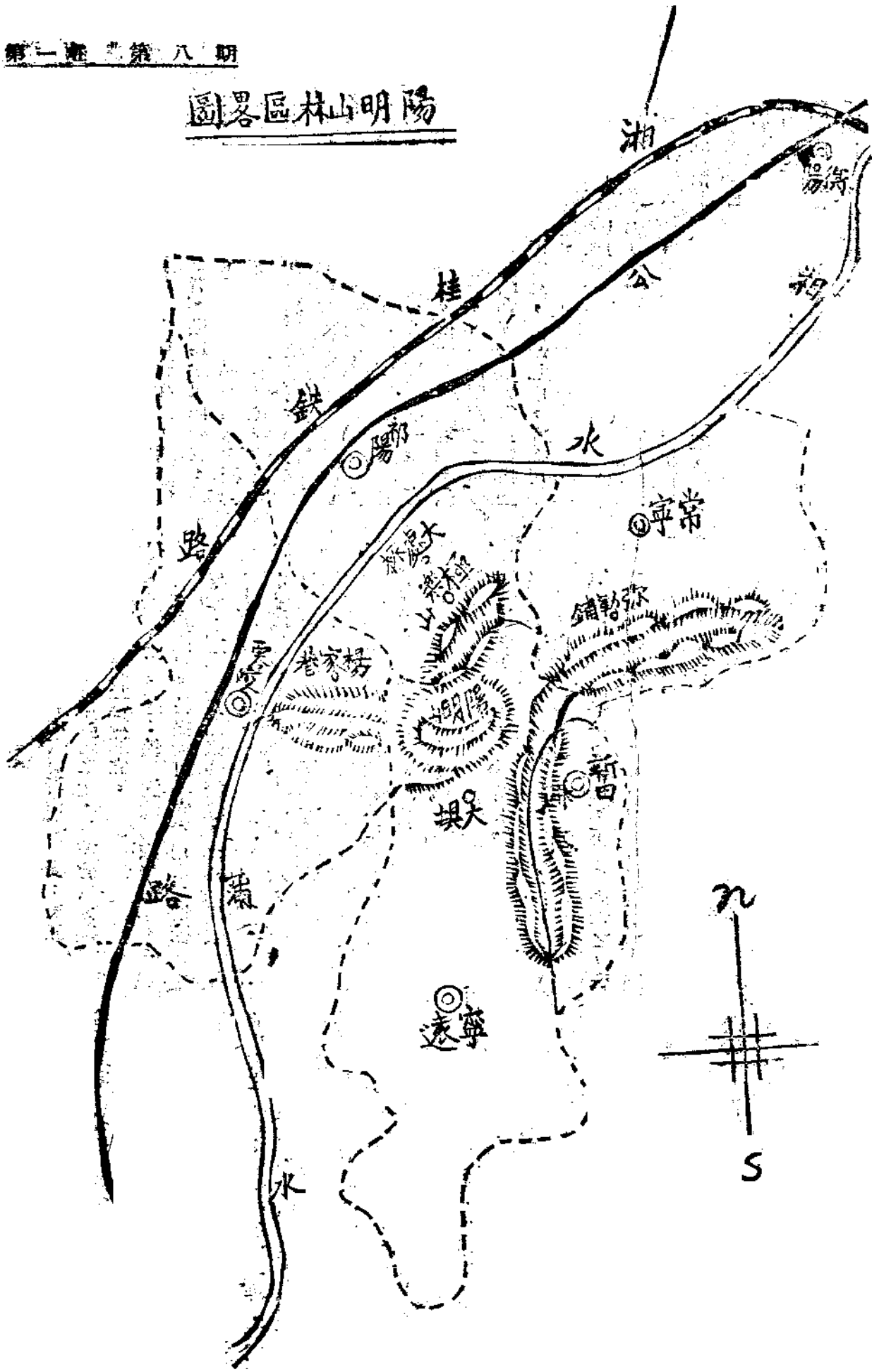
陽明山係湖南最大之森林，不惟為產本之源泉，即水源之滋養，資源之供給，于國防建設，至關重要，地居湘水上游，湘南邊陲，山嶺重疊，交通險阻，山谷田洞羅列，村莊林立，頗有世外桃源之概，居民多種樹為業，間事農作，惟文化水準較低，生產技能與耕作制度多不合理，手工業亦不甚發達，全山森林密茂，天然林尤為廣闊，據統計因開闢五百餘里，農林產物極其豐富據統計，亦抗戰以前，林區各縣僅杉木一項年產額長江下游者，年達二百五十萬以上；此外桐油紙料藥材木炭甘蔗玉米紅薯等項產量，亦極其豐厚，且其地

6. 採收貯藏：採收時應採用採果梯於充分成熟時採收，毋得貪圖厚利而提早採收，採收或運輸時應注意盛器之構造，勿使果皮果蒂有受擦傷之處，貯藏時，應注意濕度之調節，藉以增進貯藏力。
  7. 病虫害之防止：如褐腐病應撒佈硫磺石灰乳劑，即或不可能，亦應注意果園衛生，如勤除雜草，燒去病枝枯葉及落果，即可防患於未然，以上所舉皆輕而易行，願國人念起圖之。
- (註一) 清湖一帶之梨，據鄉民云，以桑樹為樹木之架，其質最優，故有是名。
- (註二) 土質測定，因無儀器，未能作詳細之分析。

陳憲

廣人稀，土質肥厚，荒山荒地，在所皆有，如能移民墾殖，推廣麥豆棉麻，則衣食資源，更形充裕。惟是抗戰以還，木運停滯，一般企業商人，預料戰事勝利以後，建築興繁，需木必多，紛紛在林區境內收買森林，企圖過利得利，此種潛伏之危機，若不統制管理，則大好林區，行將洗伐殆盡。由林和敗露，而變成荒山由林地繁茂，而淪為荒蕪，吾國森林荒山之說，大半基因此，故林業先進各國，對於民有林之管理，甚為重視，一面獎勵生產，一面指導利用，務使森林產物與供給保持平衡之姿勢，而永久不墮，現區境治安良好，相桂路完

陽明山林區畧圖



成，交通運輸亦逐漸開闢，政府應保持資源，必要，湘南森林事業之重心，亦應集中於此也。

增加生產，此種大富區域，大有開發經營之，而為發展之據點，統一管理誠為當務之急。

甲、林區範圍  
查全山區域遼闊，邊線雜錯，跨越五縣，東與常寧縣動鋪，南與大塘等鎮及新田北部相銜，西至零陵楊家巷，北連祁陽大忠橋，故林區管理範圍，應以陽明山為核心，寧遠零陵新田為外圍。

乙、主要物產  
省農業廳於民國二十七年曾設立零陵區指導所對陽明山林區擬舉行普遍調查整理開發之根據，嗣因時有轉變，為時不過兩月，此項工作因而停頓，茲將該所調查所得之主要物產揭舉如左：

- (一) 主要林產——全山杉林占百分之五十，松林占百分之二十，雜木林占百分之十五，竹林占百分之十五。
- (二) 主要農業——全山稻谷占百分之三十，玉米占百分之三十，甘薯占百分之二十，粟麥占百分之十，其他占百分之十。
- (三) 主要特產——全山油桐占百分之三十，油茶占百分之五十，茶葉占百分之五，五倍子及其他占百分之十五。
- (四) 林產製造——全山有造紙廠一百八十餘，油榨九十七廠，燒炭廠二百五十餘。
- (五) 荒地面積——林區各縣共有可墾之荒山六十餘萬畝，可墾之荒地八萬餘畝。

## 邵陽螟害調查

一、緣起

查邵陽縣水稻螟害，民國初年即有發生，最近自民國二十七年起，全縣田禾幾致顆粒無收，損失穀糧達百餘萬石，作者於民國二十九年一月由芷江本所奉派來邵陽實地調查，深感邵陽全縣螟害問題嚴重，除作水稻品種及播種期抗螟試驗外，已另文發表以謀根本解決邵陽水稻螟害問題，茲將該所長孫玉書先生，副所長周際漢先生之贊許，稻作組主任潘簡真先生之修正，更蒙潘主任供給試驗材料，而於編文方法，復得病蟲害系主任李鳳霖先生指示，試驗結果，承本所芷江稻場各同仁分析，敬誌謝詞，防治效果俟工作完畢後，再行發表，茲將調查概況述如下：

### 二、調查邵陽民國二十八年水稻螟害

邵陽縣民國二十八年各鄉報告虫災損失統計表

鄉別	發生時期	損失%
保厘鄉	四月坐兜	七〇%
屏藩鄉	秋 節	四〇%
敦仁鄉	七月間	五〇%
靖生鄉	立 秋	五〇%
安遠鄉	秋 節	七〇%
行仁鄉	七月底	五〇%
立勝鄉	七、八月	四〇%
果勝鄉	七、八月	五〇%
永洪鄉	七、八月	六〇%
萬安鄉	七、八月	五〇%

之損失

吳敬製

體教鄉	高田鋪，岩口鋪等處	七、八月	七〇%
中和鄉	西山源，江灣等處	七、九月	四〇%
仁風鄉	二都鋪，茶子冲等處	七、九月	五〇%
時雍鄉	黃金嶺，柘桑亭等處	七、九月	五〇%
親義鄉	斤村，陶斯冲等處	七、九月	三三%
安平鄉	熊家田塘，雙塘橋等處	七、八月	六〇%
衛東鄉	余田橋	七、八月	六〇%
寶南鄉	九、橋	七、八月	四〇%
義勝鄉	神山廟，長塘冲等處	七、八月	五〇%
親睦鄉	歌場嶺，蔣家冲等處	七、八月	六五%
西勝鄉	石引橋，稼冲等處	七、八月	五〇%
震中鄉	范家山	七、八月	六〇%
聯合鄉	羅山寺	七、八月	五〇%
大二鄉	七坵，楊塘等處	七、八月	六〇%
平均			五二、八三%

三、調查邵陽縣民國二十八年稻螟蟲遺株根數，將每根稻之遺株剖開加以檢視，計分佈情形及其過冬死亡率。算二化、三化、大螟三種螟蟲過冬幼蟲之生死百分數，及其分佈情形。結果共計捕獲二化螟一七三個，佔螟蟲總數四、八三%；捕獲三化螟由三四一〇個，佔螟蟲總數九、一七%；大螟由則尚未發見。而螟蟲過冬死亡率計二

化螟由五、一七%，三化螟由三五、八九%。平均每個葉卷之中二化螟由有生虫〇、二四個，三化螟由有生虫三、三二個，總計每個葉卷之中有二三化螟由之生虫三、三六個，其分佈之密度如此。

至邵陽縣三化螟由佔百分之九十以上，故受害最為嚴重（按二化螟由每數十個在一株稻稈中為害，三化螟由每數十個在一株稻稈中過冬死亡率甚低，平均每個葉卷之中尚有三化螟由活虫三、一二個，如以每一對三化螟由每年繁殖四三三、〇〇〇個計算，據專家研究，三化螟由每年繁殖三代，每代雌雄一對，可以繁殖三二〇個，則一個葉卷中之三化螟由，一年可以繁殖六七三、九二〇個，每虫害稻一株，則須六七三、九二〇株稻為其食糧。假定每畝田種稻六、〇〇〇畝，每〇以三十株計算，合計為一八〇、〇〇〇株稻，須三、七四畝稻株，方能足一個葉卷內三化螟由之食料，是邵陽螟由為害之可慮。設法防治實屬不容緩矣。茲將調查民國二十年邵陽稻螟由之分佈情形及其過冬死亡率列表統計如下：

邵陽縣民國二十八年稻螟由分佈情形及其過冬死亡率調查統計表

鄉	小地名	田別	所佔%	禾葉數	總計		二化		三化		大		檢查期	備考		
					生	%	死	%	生	%	死	%				
東保	大和	水田	52	59	932	7	100	0	0	952	97.54	24	2.40	191	20.47	2.15
區	楓樹坪	旱田	40	60	938	7	100	0	0	952	97.54	24	2.40	191	20.47	2.15
區	樟園	旱田	63	50	909	12	92.91	1	7.51	125	87.41	18	12.50	160	17.00	2.15



南	屏	老屋謝家	水田	50	1170	0	0	100	100	124	10.60	2.11			
西	區	同 右	旱田	50	1053	29	100	0	0	151 92.64	13 7.30	152 14.44	2.11		
西	區	同 右	冬耕	50	980	14	98.83	1	0.67	9 81.72	2 18.18	126 12.64	2.11		
西	區	同 右	冬耕	50	1075	59	52.80	3	7.14	30 78.95	5 21.52	159 15.90	2.21		
北	區	同 右	冬耕	50	1162	7	100	0	0	66 86.71	11 14.29	166 16.18	2.21		
北	區	同 右	冬耕	50	1190					11 4.70	223 86.80	265 22.19	2.18		
生	同	同 右	旱田	50	1139	14	100	0	0	272 96.77	12 4.28	164 14.42	2.18		
中	區	同 右	浸水	50	1198					217 60.97	107 38.08	184 1.54	2.19		
中	區	同 右	冬耕	50	1086	5	100	0	0	164 90.11	18 0.89	135 15.08	2.19		
中	區	同 右	冬耕	50	1027	24	92.81	2	7.60	15 100	0 0	90 9.63	2.1		
總	計			400	14901	165	94.83	9	5.17	2186	64.11	1524	35.39	2190	14.64
平	均	每	每	內	生	出	數	0.24			3.12				

四、結論 應作全省普遍調查，以明瞭其實際情形，現今 過於附治病虫等調查為實施防治之先決條件，  
 湘省虫害嚴重之區，實不備邵陽一縣，亟 農業工作以糧食增產為中心，而收效之速，無 有鑒于當局注意之也。

# 農事要聞

## 國內

### 陝省水利佳訊

#### 漢惠渠完成放水

漢中通訊：陝南巴山秦嶺間，爲一狹長之盆地。其主要河道漢水，雖因河床過低，農民習于自上而下引水澆田，未能如長江中下游人民利用水車，拾汲車水，以致砥通舟楫，而乏灌溉之利，但兩岸支流，窮谷溪澗，莫不因勢利導，灌注入田，較大河流，更復設堰障水，開渠分流，以安水利。因是灌溉事業，夙稱發達，產米之豐，在大西北各農業區中，首屈一指。惜此種水渠灌溉之利，農民享受既久不免養成貪大吃飯之惰性，寔致天老地荒，舊堰廢墮，有渠無水，局部爭水之事，糾紛時起，而通盤開源之舉，闕焉無聞，每當雨水失時，輒致患旱。

民十二年間，已故水利家李儀祉氏奔走呼籲，倡修涇開渠。民十九，省府實施興修，民廿一，得華洋義賑會會款補助，渠成水利，裨益農田，功效大著，關中陝北，始咸知注重農田水利，遂從李氏倡導，競開新渠，綴女，渭惠，梅惠，洛惠，黑惠各渠。先後興工

，陝南亦由省府于民二十三設水利管理局，從事改善舊堰。李氏更復於民二十四括舉灌溉，航運，水電三項，擬於陝南水利十五年計劃，灌溉一項，並建議興修漢惠，褒惠，定惠，澧惠各渠，預計計劃完成後，受益地畝可在八百萬畝以上。軍興以來，陝南水利局更因適應需要，於二十七年，先後施工整理嘉陵江水道，興建漢，褒二渠。並因潯水水景甚大，蓄澇於沿潯水田插秧時節，未能盡量蓄水放水，擬添建潯惠渠，以期水盡其用。

今除嘉陵江水道已於去年竣工，潯惠渠尚在籌建外，在漢惠渠興工以前，開築之涇，渭，梅，澧四渠，已早完成。洛，黑二渠及在漢惠渠興工以後開築之褒，定，澧三渠，均尙未竣工，漢惠渠以陝西第五位水渠於七月一日完成放水。

渠長三十一公里，位於漢水上游沔縣，褒城境之北岸。其二十一公里流經沔縣之餘，褒城境內。引漢水入渠之起點，係在沔縣武候祠附近。經陝省府最近卸任之前主席蔣鼎文氏規定實施興築，由駐廳派駐工程師劉錦瑞於二十七年十二月開始調查設計，二十九年二月徵工進行。

各項工程截至本年五月杪，除一小部分零星工程須至年底完竣外，大體已如期就緒，業于七月一日舉行隆重之放水典禮，宣告完成，計總共用工程費一百八十八萬六千四百零七元。

據二十七年之調查估計：漢惠灌溉區域內，水田地價平均每畝約值八十元，旱田約值四十元，水田每畝純益約二十元，旱地約六七元，在漢惠完成，可澆田十萬餘畝，除去原有水田約三萬畝不計外，受益地畝增加七萬餘畝。每年農產物，每畝以增收稻一石二斗，折米四斗八升，按照時價（米每石四十四元）增收純益三百元計，總共可增收米四萬八千石，多獲純益二千一百萬元，而旱地變爲水田，其地價之差，每畝以最少數五百元計，地價之總增值爲三千五百萬元。

### 增加糧食生產

#### 滇籌劃擴大冬耕

滇省糧食增產總辦事處，奉農林部令飭籌辦本年擴大推廣冬耕作物，增加糧食生產，現已擬就推行辦法，呈府核行，茲將辦法要點誌後：一、各縣農民田地除蓄水田，排水不良之低田，及因其他特殊原因，不能栽種冬作物，經縣政府查明屬實之田地外，冬季須一律增種雜糧，或綠肥作物，不得任其休閑。二、增種雜糧及綠肥作物以下列各種爲

主，小麥，大麥，蠶豆，豌豆，油菜，蘿蔔，馬鈴薯，蔬菜，苦草，紫雲英及其他豆科綠肥

作物；三、推廣冬耕除穢充冬耕面積外，須同時注重冬作物種子肥料及栽培管理方法之改良，病蟲災害之防治，以謀每單位面積生產之增加；四、推廣冬耕由各縣政府主持，會同有關機關，並督率所屬鄉鎮保甲長小學教師等，督導農民辦理，糧食增產直接督導區二十縣，由省督導總處派員協助辦理；五、各縣推廣冬耕之實施步驟如下：(一)各縣政府應於八月二十日以前召集有關機關代表及鄉鎮長會議，說明推廣冬耕之意義，改良冬作物之方法，及鄉鎮保甲長應盡之職責，並囑返鄉後廣為宣傳。(二)印貼農諭農民，並先期預備種子之布告。(三)令各鄉鎮公所於八月底以前分別召開保甲長會議，會同省或縣派技術人員說明一切，並對農民作口頭宣傳。(四)由省令推廣冬耕田畝登記表保甲長，限九月十五日以前挨戶登記完竣。(五)各鄉鎮保甲長在登記田畝時，應即督令各農民，將可供冬作之田地限期播種完竣。(六)組織冬耕督導隊，分赴各鄉鎮督導農民，如期冬耕，隊員由縣府，縣黨部人員充任之。(七)隨時派員抽查或觀察農民實際增種冬耕情形。(八)在各作物成熟時，派員抽查推廣冬耕成績。(九)各縣推廣冬耕工作辦理完竣後，應編具專門報告。送省督導總處，並報農林部。六、冬耕所需之種子，應於九月底以前由各縣政府責令各鄉鎮保甲長督促農民自行準備健全，其確實無款購種之貧苦農民，得由各鄉鎮長開列名單註明所需種子

種類數量，呈報縣政府設法，或商請省督導總處設法貸給之。

### 桂增加桐油生產

## 訂定五年計劃

廣西省府為增加桐油生產，特訂定廣西省桐油增產五年計劃，業經提交桐油增產督導會議議決通過，該項計劃要點如次：一、目標，本計劃之目標在五年之內擴充桐油栽培面積約二百五十萬畝，增加桐油產量約四萬担，二、辦法，本計劃桐油增產以廣西省經濟建設計劃原定之範圍及進度為準，甲、整理縣(鄉、鎮、村、街、各級樹場，以本省舊樹各縣推廣桐樹辦法為根據，闢縣樹場植三年千株，約七十五畝，鄉、鎮)樹場年植一千五百株，約三十七畝半，村(街)樹場年植五百株，約十二畝半，全省九十九縣，二千三百三十五鄉(鎮)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五村街，以有半數，有植桐場地能照規定實行計算，可得四十四縣，一千一百六十八鄉(鎮)，一萬一千九百九十二村(街)，推廣桐樹可達五十一萬一千七百餘畝，乙、擴充民衆植桐，以合作社及貸款方法，擴充民衆植桐面積一百八十一萬五千畝，分區分年推廣，(一)桂江流域，——指定全縣資源與安福桂恭城平樂昭平七縣，(二)賀江流域，——指定富川鍾山賀縣信都四縣，(三)柳江流域，——指定義寧永福南江修仁中渡龍勝三江融縣羅城柳城柳江維客象縣等十三縣，(四)黔江流域，——指定鳳山萬湖平治那

馬鞍山工林來賓武宣八縣，(五)右江流域，——指定百色田西田東天保敬德靖四鎮邊隆安八縣，(六)左江流域，——指定龍津寧明明江上金崇善左縣恩樂殺縣同止扶南等十縣，(七)潯江流域，——指定昌寧永淳二縣，丙、普通地品推廣植桐：其餘四十五縣為普通推廣區，每年貸款植桐共計五萬畝，五年可能推廣二十五萬畝；丁、繁殖優良品種：由廣西省農業管理處委託該省農事試驗場森林組負責進行，其工作如下：(一)調查本省各縣油桐品種，(二)選擇各地優良品種，作繁殖試驗，(三)設置繁殖場繁殖大批優良種籽及種苗作為推廣之用，(四)特約農家繁殖大量優良種籽及種苗作推廣之用，戊、防治油桐之病蟲害，各巡迴指導員及縣指導員留意指導，遇有嚴重災害，由總技師商同廣西農事試驗場病蟲害組督率各巡迴指導員及縣指導員發動其他農業推廣人員組織防治隊，切實辦理。

### 康省貸金二百萬

## 辦理關外農貸

西康財政廳長李萬華，在滬與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商洽增加關外各縣農貸二百萬元，該行總經理面商辦西康省政府核定貸款合作草案，送請該總管理處簽定，以資辦理云。

# 本省

省府令各專員公署督促各縣

## 辦理糧食增產工作

省府昨令各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云：查本省三十年度糧食增產督導辦法，及辦理糧食增產工作人員獎勵辦法，自經本府委員會第一九六次常會議決通過，即行公佈施行，並于本年四月三日及十二日先後以未建籍二印字第九七號及第一一三號訓令頒發本省三十年度食糧增產實施辦法，各省糧食增產督導辦法大綱，各省糧食增產工作報告暫行辦法，本省三十年度食糧增產詳細實施辦法專款補助各項用費及獎金支報辦法，工作一覽表，工作月曆表等件，通飭辦理各在案；本年度辦理糧食增產，為各縣政府重要之中心工作，縣長應切實遵照糧食增產詳細實施辦法，努力推行，在辦理糧食增產工作人員獎勵辦法第二條已經明白規定，而各縣應辦之食糧增產工作項目，及各工作進行方法時期預期成效結果報告，在詳細實施工作一覽表及月曆表內，並已詳細規定，乃自工作發動以來，閱時數月，依照規定努力推進並按時具報者固屬甚多，而虛應故事敷衍塞責，甚至視同具文未行發動者，亦復不少，即如本年春夏兩季雨澤雖極充沛，非大旱之年，但事關對於增產糧食研究與修，何至以雨成災，乃各縣報告災情者紛至沓來，足見平時對於農田水利漫不經意，臨事則張惶失措，補救無術，坐致災

歉，殊深痛惡。當此抗戰最艱最難最勝利之際，軍行所至糧食為先，在晉糧戰役，以糧運不繼，屢出無功，上失戰機，德禍以糧食廣乏，終致挫敗，徵諸史事，殷鑒實多。故一策員長在八中全會有：「今後敵我成敗的決定力經濟要佔七分軍事僅佔三分」之昭示。中央本年乃有大規模推動各省糧食增產之進行，本省為全國主要產米產區，向有湖南熟天下足之謠，非常時期尤為前方軍糧糧食民食取給之所，中央期望於本省糧食增產者至殷，且切為救濟災計，為充實抗戰經濟力計，各縣政府對於糧食增產工作，均應嚴為發動，努力推進，俾宏實效，茲為督促各縣加緊糧食增產進行起見，各該行政督察專員于出巡時，對於轄境各縣糧食增產工作務須注意考察，並督飭認真辦理，以赴事功，巡視回署，即須將考察及督促糧食增產工作情形專案編具報告書實府，以憑考核，對於辦理不力各縣，並應據實揭報，以憑處置，毋稍隱徇，庶期庶知儆循良益奮，增產成效，超乎預期，糧秣豐足，士飽馬騰，抗戰建國，功早奏，有厚望焉。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此令云。

辦法(乙)辦理區域內漏脫「漏場」二字，又工作一覽表內依縣推廣桐林間作欄欄脫「」記號，應予分別改正，除分令各該縣政府各該區督導主任督導員暨收糧工作外，合亟令仰知照，此令。廳長兼總督導余繼傳

## 省府頒發

### 救濟墾荒三項辦法

案據平江縣縣長陳曉三於三十年六月季建元已代電稱：「本府遵照率領糧食增產實施辦法積極推廣增產工作方面以墾荒為迫切之舉，蓋本縣墾荒以邊，邊陲地帶，田疇蕪沒，因地制宜，莫此為先，經劃定墾荒區域，派員分往督勸，為斷工作順利推行，有必須仰懇鈞府救濟者三事：(一)各區荒地有業主因亂逃亡，或無力開墾，須請小墾者，應請鈞府迅飭省銀行大量貸款，以資開墾，(二)在墾荒區內如澆河、北山、白本一帶，氣候失調，原有墾民多染瘧疾，殊足影響工作，擬懇鈞府令飭衛生實驗處發給藥品，以資醫治，(三)查各墾區荒蕪已久，居屯既不舒服，工作又極勞苦，人民樂土重遷，甚且視為畏途，擬懇對於墾荒墾丁在墾荒期內准予緩服兵役，以資獎進，上三項，謹電，伏請察核，迅賜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代電悉核示如次：(一)公墾貸款准分令省銀行暨合作事業委員會核辦，(二)防治瘧疾藥品，准飭衛生處酌予發發，(三)事關兵役，須依照有關法令專案呈呈主管機關核轉，上三項，仰即知照，此令」印發分令

## 辦理桐林間作推廣

湖南省糧食增產督導處昨訓令瀏陽攸縣縣府云：查本省本年糧食增產工作瀏陽攸縣兩縣均應推廣桐林間作，而前頒本省三十年度食糧增產詳細實施辦法第七項推廣桐林間作實施

外，合行令仰該口口遵照辦理。此令。主席

### 本所第七次談話會

## 議決要案多件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第七次談話會紀錄

日期：六月二十三日

地點：推廣委員會辦公室

出席人：

周際漢 徐 雄 蔣懋菴 吳國直

李鳳藻 易骨蟬 周 幹 易勁之

孫恩慶 姜石麟 紹鐘 易勁之

謝 席 陳恩慶 紹鐘 易勁之

報告事項：

本省農產展覽會籌備處，已推定本所擔任  
職集組組長，現會期定於十二月一日開關於產  
品之徵集，自應加緊進行，第六次談話會，已  
決定先由各組系擬具展覽產品目錄單，以便通  
飭各場站籌辦，現已交到者，僅有虫害系，應  
請其餘各組從速擬妥，送所以免延誤。

討論事項：

(一) 本所三十一年度事業計畫及預算應  
如何擬製案。

決定：一、各縣推廣工作，採站與縣場合併為  
原則，于預算內，希望每縣設指導  
員三人——五人，全省七十五縣，  
一律列入，至縣農林場與站合併，  
其法規應如何制訂，交推廣委員會  
核議。

二、完成區農林場組織，裁撤舊區名

義，使技職與推廣合一，以區農林

場名義對外，(糧食增產技術督導

區仍保留專對糧食增產工作)

(1) 其籌備區域，以行政區域為範

圍，凡已具有區農林場規模者

，所有稻林棉牧等場名義，一

律取消，改為第某區農林場，

其未設區農林場之各區，而有

督導工作者，以某區農林場籌

備處名義，執行該區督導職權

，不論已設未設區農林場之各

區，均仍以某某糧食增產技術

督導區名義，辦理增產工作。

(2) 區農林場專業，包括稻、棉、

林、畜牧、園藝五部份，為本

所之附屬機關，設場長一人，

總攬全場事宜，各部份設主任

一人，並設事務、會計人員，

專辦事務、會計事項。

(3) 場長職權：(一) 人事方面，

予以保薦請免，請調職權，正

式任免及考績，仍由所長決定

，(二) 專業方面，總攬全區

農業技術，及推廣督導事宜。

(4) 區農林場組織章程，由秘書室

召集各組系會議擬訂之。

(5) 三十一年度，除充實原有各區

農林場組織外，並增設益陽、

永順兩區農林場，完成沅陵、

沅陵兩區農林場，由各組系決  
定之。

三、三十一年度應籌設試驗場於南岳

，但該事業計劃中，不敘及場名

義，其籌設方式，擬就宜於在南岳

舉辦之事業，先行設立南岳血清製

造廠，南岳藥用作物場，南岳茶園

、苗圃，南岳林場，南岳茶園等部

份，即以此數部份為總場之基礎，

並設南岳辦事處，以為聯繫。

四、增設農業經濟，農業工程，農業化

學三系，畜牧獸醫組分設為畜牧組

與獸醫組，充實農事系，增聘人員

，充實測候事業。

五、原有各組系會，三十一年度，應舉

辦之事業，由各組系會詳加研究，

擬具計劃預算。

六、三十一年度俸給標準，(略)

(二) 省立農專獎學名額應如何規定案。

決定：一、名額：每年八名，支三分之二之俸

薪，帶職入學。

二、辦法：由周幹吳國直易勁之起草。

(三) 本所三週年紀念日，應否擴大慶祝

案。

決定：一、七月一日，放假一日誌慶，以代電

通知各部門。

二、舉辦紀念會，由易勁之主任籌劃，

如費用不易籌措，則改行簡單儀

式。

散會。

# 工作報告三

##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二十年度五月份工作報告

### 甲、推廣部份

#### 一、稻作

##### 1. 推廣改良稻種

(a) 貸放種籽：本所過去在各縣推廣改良稻種，成效尚佳，故今年推廣極為順利，去年收購之種量，均已全部貸發無餘。

大有供不應求之勢，本項工作，經於上月辦竣，因整理冊據，頗需時日，茲將已收到各縣之報告，列表于次。

縣份	實		借		售	
	數	量(市斤)	數	量(市斤)	數	量(市斤)
衡陽	一七三〇〇	二八八三	三二六五	五四四		
常德	一八八八四	三一四七				
沅江	三四六四	五七六				
益陽	一八九三	三一五				
湘潭	三三九三一五	二五八六三	二五七五	五一五		
衡南	八二六八	一三七八				
湘潭	一九四六八、七五	三八九四	八四八四	一六九七		
安鄉	六一二二	一二二四	二一九九	四四〇		
常德	九二五九、五	一五六一、五				
衡陽	二八六八	五七七				

縣份	種名	供給種子量(市斤)	種植面積(市畝)	特約戶數
衡陽	黃金種	四七六	七九	二六
常德	同右	五一九	一二四	二七
湘潭	萬利種	一〇四一	二〇八	一一

保本所專區辦事處轉呈江蘇東部各縣

(b) 指導留種：指導留種結果，據多數站報稱，較換種結果為次，蓋因留種農戶所耕種之田畝有限也。

(c) 特約繁殖：本項工作，因各地穀價高漲，農民多不願接受特約，本月收到邵陽、常德、湘潭三縣報告，經統計結果如次：

2. 減少棉種推廣面積：本所今年對於  
減種改種，發動較早，除省府頒發佈告外，  
復奉行政院命令，各縣甚為重視，本月收  
到攸縣寧遠增縣三縣報告，經統計結果如  
次：

縣份	秧田苗床總面積 (平方尺)	播苗床所占面 (平方尺)	剩餘百分比	備註
攸縣	三四五九二〇	二八五一	〇.八三	
寧遠	八二六一八七二	二七三八九	〇.三三	
增縣	一一四〇〇〇	一四四〇	一.二八	

### 一、棉作

1. 發放棉種：本所各縣工作站發發棉種，本月  
站別  
發種數量(市斤)  
攸縣 二八四八  
寧遠 一〇一〇  
增縣 一六五〇

推廣面積(市畝)  
攸縣 四七五  
寧遠 一七〇  
增縣 三七五

備註

2. 指導播種：各站均派員分途往良種推廣區域  
各鄉，實際指導播種，依行距一尺五寸  
，株距八寸之規定，不宜過密或過稀，大都  
均能依照實行。

3. 出苗考查：自本月中旬以來，各站又均派員  
赴鄉調查出苗情形，據多數站報告，本縣出  
苗程度，平均約在百分之八十以上，缺苗者  
甚少。

### 二、雜作

1. 考查上年各作推廣成績：本省除臨湘岳陽與  
澧區外，計七十三縣，截至編報時止，尚有  
二十四縣未據報告推廣面積，業經一面催報  
，一面考查生產成績矣。

2. 收購改良麥種及雜糧種子：過去本所在常德

均已辦竣，其推廣數量，各站多在整理中，  
茲將攸縣寧遠增縣三站報告，列表如左：

示範種區中大(江東門)小麥種，與在正  
江示範種區之金大 8005 及浙大 Quality 小  
麥種收成尚佳，已通知常德兩站，儘量收  
購，並請省糧食增產督導處，按預算每畝  
發給五百元，作收購豆麥種子費，備今冬推  
廣之費。

### 四、茶作

1. 籌劃建造毛茶儲存庫：本所安化茶場，前與  
中國茶業公司商定，聯合設立茶葉分級製造  
廠，一切設備，久已積極進行，機械設備  
尤關重要，現籌劃在歐州烘茶廠上建設毛  
茶儲存庫，將收入之毛茶施行乾燥後，先儲  
存於此庫，俟機械裝設妥善，再行精製，並  
擬將來擴大建庫，於每年春開，茶葉採製期

內，製造及廠集大量毛茶，儲存庫約，使製  
製廠可趁年製茶，製成這數萬噸，則精茶  
每担售價之一個消耗極費，即行減少，  
因產成本可減低。

3. 代辦西康茶廠製茶師及招僱師工：廣西  
聯合實業茶廠，前因請代辦茶機或製茶  
機，當以本省無此種製成之茶機出售，經復  
以江西農學院製茶師及招僱茶機，請其去  
西採辦，茲該廠派員赴安化茶場，請其去  
茶師及招僱師工，當經由原在該場製茶師  
之商門，請其介紹，一俟安化茶場，  
地，經由原商門介紹，四名，已於本月廿日  
起程赴西。

3. 籌備綠茶：安化茶場，為推廣安化所製各  
種綠茶，除應徵外，其餘概存安化茶場，以  
作門售，只因地較偏僻，銷路頗窄，現經  
部運往長推銷等。

### 五、森林

1. 勸導到林開作：林業私有，林所有權者，  
據不同於農林部，其種類繁多，在本省  
能增產糧食，應請訂頒辦法，王種，  
府及各區督導主任，切實推進，本所亦同時  
轉飭各場，遵照協助進行，其辦法為：(一)  
以安省兩年，籌備林地，概須實施開作，所  
費由林業採利撥充，法應撥充，  
作，缺乏之種，或肥田資金，到利相生，應  
方式，自行購種，或向金農購種，  
(如林主保樹，確有困難時，應招佃  
種，不收租金，但以認種利林為條件。

2. 發放桐種：本所今春在各縣無償發放桐種，上月已報告陸續等十一站，共發放三七、七一市斤。

3. 指導整理舊有桐林：本所各縣工作站入春以來，均派員赴鄉積極指導整理舊有桐林，茲據邵陽站報告：在教仁鄉指導整理舊有桐林五處，面積二五〇畝；在震中鄉指導整理舊有桐林一處，面積一〇〇畝。

社名	社員人數
溪洲桐林生產合作社	一四八
補橋茶植桐生產合作社	八九
米坡茶植桐生產合作社	一五〇
振武營植桐生產合作社	一〇四
源水井植桐生產合作社	七八
火田植桐生產合作社	一三六
合計	七〇五

5. 整理紀念林：上月已報告嶽麓薛公及炎陵林公紀念林整理情形，茲據常德林場報告：該處孔公紀念林，已補植檜柏等風景樹共一八二九株，杉杉油茶等共一三〇五株，松杉等共七三三八三株，又芷江谷公紀念林大門一區已建築完成，並修築紀念林林道及主道長約十華里。

### 六、由書

1. 與糧食整理局商本年積穀害虫防治工作：關於積穀倉儲方面：本年湘省積谷，會經省府會議議決接濟各級學校學生及教職員，各縣保安團士兵及幹部訓練班學員等伙食，准其就地平價購買，預計動用數量約占原存積穀三分之一，在本省現存積

有桐林二處，面積一四〇畝，其他各站指導整理情形，容後續報。

4. 協助組織植桐生產合作社：據乾城縣報告：該縣曾協助組織植桐生產合作社六社，代為辦理一切貸款事宜，茲將社員人數及貸款金額列表如次：

貸款數目	備考
九六三六(元)	
六一五〇	
一〇〇五	
九四二〇	
四八三〇	
六九〇〇	
三七、九四	

穀，約三百萬担，則動用後所存，最多不過百萬市担，改與原定防治計劃，頗有出入，為適用實際環境，爰達倉虫治本起見，業就處理餘穀，修繕及清潔倉庫，新穀入倉檢驗與技術管理四項目，草擬「湖南省三十年度積穀害虫防治實施計劃」，送呈省府審核備案，並由糧食增產廳轉請各縣頒布實行。

b 關於屯糧倉儲方面：會與省糧食管理局接洽防治省屯糧倉庫虫鼠損耗，並調查衡陽屯糧倉庫進行結果如次：

(1) 凡各級屯糧倉庫舉行翻晒時，(各倉) 翻晒日期，事先規定，並通知雙方。

(2) 由本省糧食增產廳派員督導。

(3) 調查衡陽字第二十號倉庫，據檢查結果

其虫害平均達百分之多，需者平均達百分之多。

2. 籌備積穀害虫指導人員訓練班：現正招收指導員訓練班學員七人，擬于二週期之短期訓練，俾將隊分發各縣實地指導防治積穀害虫工作。

### 七、畜牧

1. 衡陽益三畜牧場進行近況：上月衡陽畜牧場在益三畜牧場，舉行第三場(即陽)畜牧場增建工程，即將完成；第四畜牧場正開工，陳家山畜牧場址，益陽畜牧場亦正開工三界橋毛猪上場場址，惟原擬三畜牧場計劃：第一場(即陽)及第三場(即陽)，牧牛猪家禽，經費預算相同；第二場(即陽)牧牛猪家禽預算數較大，茲以衡陽第三場比較，該場地較廣，宜牧馬羊，現經省府會議決，將該場改為畜牧場，地點既改，則各場畜牧種類，自應斟酌各地情形辦理，茲為各畜牧場與牧畜種類不變，以期配合預算起見，擬以衡陽第一畜牧場，益陽為第三畜牧場，均牧養牛猪家禽；邵陽為第三畜牧場，則牧養牛猪，已備呈建設廳轉呈省府備案。

### 八、衡山農業推廣所

1. 生產方面：

a 辦理食糧增產：該所辦理衡山食糧增產，現正由所部及各區職員全行出動，以期體力實施，現正分途進行，積極督導，並舉行減種抽查；此項工作，係按地城分



本部及白果，吳集，南岳各中心推廣區指導員負責檢查，計白果吳集兩區各負責八鄉，本部南岳區各負責六鄉，每鄉精查五條，每條二十戶，共計亦以〇〇戶。

c. 特約農家指導：該所為加強推廣效率，會經各指導員就區部附近特約表證農家為該所指導表證農田，所有本田移植工作先後指導均於月初完畢。

2. 農場苗圃工作：

a. 稻作：本田移植，於本月十一日全部竣工，秧苗為萬利，白蛇粘兩種。區試田於月六日移植完畢，計三組，均採隨機排列，第一組為黃金粘，種子頭，六三八勝利粘，小南粘，五品種，分二十五區，第二組為選粘二號，榮子粘，鴉子粘，二一，二，黃金粘湖南粘，抗戰粘，一，七六，三五三，萬利粘，十品種，分五十區，第三種為勝利粘，白粘粘，小南粘，無名粘，萬利粘五品種，分二十五區，由徐指導員負責管理。

b. 棉作：繁殖棉田採條播法於本月四日種畢，品種係青莖鐵杆，棉區試棉田整地後，分成三十六小區，於三日下午種，計美棉種為脫字，福字，德字七二號，未陽，浦市六品種，中棉種為青莖鐵杆，紫莖鐵杆，茶陵棉三品種，均採隨機排列方法播種。

c. 雜糧蔬菜栽培：利用果園及田畦隙地，播種洋薯一二五〇，綠豆二升，小豆二升，胡麻二升，落花生種子七斤，以及夏季各種蔬菜。

d. 果園管理：果園為去年冬季新開，大部果樹係本年春開移植者，以土質肥沃，結果甚豐，為維持樹木適當發育計，關於桃，梨，蘋果，花紅，各類果子累累者，實施強烈疏果。

e. 治虫工作：衡山各地虫害，尙待發現，已由虫害系指導員吳啟製定表格，印發各指導員隨地調查。

f. 督導公共造產：此項工作，經全體人員，切實推行，現正積極運轉中，吳集桑園兩鄉，地質肥沃，土質肥沃，經吳集區指導員，計吳集鄉第二保已墾殖三七五畝，桑園鄉第二保已墾殖二六八畝，均為集團經營，栽種西瓜落花生等類作物，據報生長情形，極為良好，預料將來利益必豐。

3. 經濟方面

a. 擬定輔導鄉農會經濟業務辦法：該所為謀健全下層農推機構，促進各鄉農會經濟自立起見，由各中心區輔導鄉農會舉辦簡易農倉與各項生產小本貸款，以啟發農村經濟，詳細辦法，刻由經濟組負責草擬中。

b. 接洽農會資金來源：該所為謀與金融界取得密切聯絡，介紹農會放款，以獲農會資金來源，除請本縣農貸辦事處主任張復良為衡山農業推廣協進會委員，以資協助外，並派經濟組人員向中國銀行接洽，據報，結果甚為圓滿。

4. 教育方面

a. 擬訂輔導鄉農會農補校辦法：該所為增進農會會員知識，故於各鄉輔導農會辦理農

民補習學校，經由教育組擬訂詳細辦法，分發各中心區，以供按步實施。

b. 編著農補校教材：該所為供給各鄉農會辦理農補校應用教材，前經第一次組務會議議決，由各組主任負責編輯，現均脫稿，刻正校閱付印中。

c. 生產訓練：該所教育組藉吳集附近各小學，講授生產教育，此外並參加各種集會及舉行農家訪問，隨時勸導公共造產，講述農業要義及各種改良方法。

5. 社會方面

a. 舉行擴大農會宣傳：該所為發動全體農民加入農會，以期健全下層推廣機構，爰定擴大農會宣傳為五月份中心工作主要項目之一，各區工作人員，除藉各種集會向大眾講演外，特走訪各當地士紳及小學教員農民領袖，開導組織農會之重大意義與使命，請隨時傳達全體農民。

b. 擬訂輔導鄉農會辦法：該所輔導鄉農會辦理業務，已擬具輔導各鄉農會三年度實施辦法，以便按步施行。

c. 調整各鄉農會：衡山各鄉鄉農會雖多依法組織，但大都不合要求，該所決定能力所及，就各區附近輔導兩鄉鄉農會，務必組織健全，能切實際，如吳集桑園兩鄉農會，稍加調整，足以應付一切。

九、墾務

a. 沅芷墾區辦事處  
1. 收容新到墾民：岳陽縣民魏友元一戶，共

四名，自後寇侵犯，即逃亡常德，近以生活艱窘，情實堪憐，旋經樂民羅喜庭介紹從樂該處，以編等確係流亡農民，自應設法救濟，當予收容，並貸與耕牛一頭，指定在毛家坪從事墾殖。該戶工作能力甚佳，現已墾殖田約二十畝。

2. 為墾民購運食穀：墾區辦事處於檢市米價日益高漲，若至青黃不接之時，更屬堪虞，為安定墾民生活計，經商准農本局芷江農倉，以低廉價格撥售存儲新谷二百石，已經購妥轉發各墾戶濟食，嗣以該批食谷仍感不敷分配，旋再商准該倉續購百石，現亦悉數由登口運處，正陸續轉發中，似此，墾民在秋收以前，食糧可無問題。

3. 編查收墾民名冊：該處上月奉 農林部電代電，飭造具上年秋收數簿不能自給之墾民名冊，分別成人孩童及預算，並註明當地每石折合市制數及穀價呈復，以憑核辦，該處業將墾民困苦情形及名冊，一併呈復，請設法統籌迅予救濟。

4. 墾民耕牛被劫：楓川墾區，突於上月七日夜半，忽來槍匪十餘人，將墾民曹子清等

### 乙、試驗部份

#### 一、稻作

##### 1. 試驗情形

本區試驗稻種及播種日期(見下表)

試驗名	播種日期	收穫日期
中稻高產試驗	四月	五月五日

八戶合用之耕牛四頭搶去，時值大雨傾盆，且重要路口為匪把守，致不便行動，經於當夜三時，報請海軍陸戰隊後，派兵四出追趕，天明後，復由該隊派兵率同墾民及當地鄉民，共六十餘人，分途追緝，迄無所獲，旋於十日，召集當地鄉保甲長會議，限五日內破獲匪案，又召集墾民訓話，令飭失牛各戶，由全體組長負責担保，各自負責賠償其所失耕牛，又為便於破案計，當設法覓得眼線二人，懸賞破案，附近牛場，亦派人借便衣槍兵，施行密查，麻陽方面，並由該隊派兵前往查緝，至於今後治安善後問題，除請該隊增兵一排，一面駐防，一面清剿外，並入晚實行戒嚴，當地保甲，亦囑其組織巡防哨，以期確保治安，不再發生同樣事件。

5. 組織耕牛互助社：墾區辦事處，前呈請核辦耕牛貸款，以利貧農耕墾，本所已匯寄一萬元，先行審手續，現正由各鄉指導員辦理組織手續，俟辦理就緒，即可發放。

6. 催收復耕貸款及耕牛貸款：復耕貸款最近

經各鄉指導員催收結果，共收回九三一、五〇元，連前共收回六九七二、五〇元，又上年耕牛貸款，業已到期，特飭各鄉指導員加緊催收，結果計收回十一社，本息合計二二二〇、七〇元，連前共收回七十七社，本息總計一七四〇一、八八元，截至現在止，尚有八社未會收回。

7. 收回貸種貸款：最近共收回冬作貸種價三二、五五元，連前共收一七三、六四元，收回棉肥貸款二四元，連前共收八八元，收回雜糧款二〇元，連前共收五六元，合計共收三一七、六四元。

8. 組織墾殖生產合作社：該處現協助組織之墾殖生產合作社，計有蘆沙沖登口石家壩岩潭江等社，並將以前所組之陸天壽等二十六社營業計劃書，補送合作辦事處，俾便核放貸款。

9. 嚴催逾期墾生社還款：前經墾區辦事處代組之新屋寨，學堂院，小田等墾殖生產合作社所貸之款，業已逾期，且經久催不繳，頑忽已極，除函檢市警察分所派警士拘押外，並限期前往合作金庫還款，茲經查悉以上各社，業已如數還清矣。

註

常德稻場

水稻試驗播種及移植日期(見下表)

選交勻繁殖  
 早稻間作試驗  
 早稻長種育成試驗  
 自然雜交%研究  
 雙季  
 單季稻產量比較試驗  
 再生  
 播種期試驗  
 中稻高級試驗  
 雜行試驗

四月十八日  
 四月廿二日  
 四月廿四日  
 四月廿五日  
 四月廿六日  
 四月廿七日  
 四月廿八日  
 四月廿九日  
 四月三十日  
 五月一日  
 五月二日  
 五月三日  
 五月四日  
 五月五日  
 五月六日  
 五月七日  
 五月八日  
 五月九日  
 五月十日  
 五月十一日  
 五月十二日  
 五月十三日  
 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二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五日  
 五月二十六日  
 五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三十日

五月七日  
 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二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五日  
 五月二十六日  
 五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三十日

蕪陽稻場

水稻試驗播種及移植日期(見下表)

早稻高級試驗  
 早稻中級試驗  
 早稻低級試驗  
 早稻品種試驗  
 早稻早熟比較試驗  
 早稻雜交後裔早熟比較試驗  
 中稻高級試驗  
 中稻中級試驗  
 中稻低級試驗

播種日期  
 四月十一日  
 四月十二日  
 四月十三日  
 四月十四日  
 四月十五日  
 四月十六日  
 四月十七日  
 四月十八日  
 四月十九日  
 四月二十日  
 四月二十一日  
 四月二十二日  
 四月二十三日  
 四月二十四日  
 四月二十五日  
 四月二十六日  
 四月二十七日  
 四月二十八日  
 四月二十九日  
 四月三十日

移植日期  
 五月四日  
 五月五日  
 五月六日  
 五月七日  
 五月八日  
 五月九日  
 五月十日  
 五月十一日  
 五月十二日  
 五月十三日  
 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二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五日  
 五月二十六日  
 五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三十日

播種日期  
 四月十三日  
 四月十四日  
 四月十五日  
 四月十六日  
 四月十七日  
 四月十八日  
 四月十九日  
 四月二十日  
 四月二十一日  
 四月二十二日  
 四月二十三日  
 四月二十四日  
 四月二十五日  
 四月二十六日  
 四月二十七日  
 四月二十八日  
 四月二十九日  
 四月三十日

移植日期  
 五月三日  
 五月四日  
 五月五日  
 五月六日  
 五月七日  
 五月八日  
 五月九日  
 五月十日  
 五月十一日  
 五月十二日  
 五月十三日  
 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  
 五月十七日  
 五月十八日  
 五月十九日  
 五月二十日  
 五月二十一日  
 五月二十二日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五日  
 五月二十六日  
 五月二十七日  
 五月二十八日  
 五月二十九日  
 五月三十日

直直直

直



西南五省中軸區域試驗  
天然雜交百分率研究  
旱秧種植試驗  
石灰用量試驗  
需水量試驗  
區田種植法試驗

四月十六日  
從四月十五日起至十九日止  
每隔兩日播一次分三次播完  
四月十六日  
四月二十五日  
四月二十六日  
直播者四月二十三日  
橫播者四月二十三日  
五月一日  
五月五日  
五月五日  
五月五日  
五月十二日

5. 各稻場田間工作

a. 水陸稻播種移植工作：本月內均已全部完竣。  
b. 田間肥載與中耕工作：水陸稻生長狀況，極為佳良，同時正準備中耕除草工作。  
c. 各稻場室內工作：去年各試驗計算分析之結果，均已彙抄於成績記載冊中，刻正繼續編製本年各試驗田間記載冊。

二、棉作

1. 衡陽棉場

a. 純系育種

(子) 中美棉鈴行試驗：本試驗材料係印度及南非洲與常德紫莖鐵子等中美棉共七百十五鈴行，計實需地一畝五分二厘七毫，已於本月中旬整地，十六日起至十八日止播種完畢，現觀察出苗已過半數。

(丑) 中美棉株行試驗：本試驗材料係印度南非洲及常德紫莖鐵子等中美棉共一百六十四株行實需地一畝七分，在初旬整地至十一日播種完畢，現幼苗生

長尚稱整齊。

(寅) 中棉高級試驗：本材料係芷場供給，計三品系，需地二分四厘，于五日整地，六日播種完畢，現幼苗生長尚見旺盛。

b. 品種比較試驗

(子) 中美棉區域試驗：本試驗材料計九品種，需地一畝八分，已在中旬整地，十三日播種完畢，現各品種幼苗生長尚稱整齊。

(丑) 西南區美棉品種試驗：本試驗材料計十二品種，所需地一畝六分，已于九日整地十一日播種完畢，現幼苗生長尚佳。

c. 栽培試驗

(子) 播種期試驗：本月所定各播期，均按時下種，第一期播種已在二十二日舉行，第一次中耕除草，現觀察第二期兩期幼苗生長，較第一期整齊旺盛。

(丑) 中棉株距與留苗密試驗：本試驗地一畝九分二厘，已于三日整地四日播

d. 品種觀察

(子) 中美棉品種觀察：本品種觀察材料中芙蓉共五十六品種，山地及田地均有栽培，共計需地三分二厘已在十七日播種完畢，現各幼苗已次第發現。  
a. 芷江棉場及武岡棉場：二場試驗工作，均照規定計劃，分別進行。

三、雜作

1. 芷江棉場

a. 小麥試驗

(子) 品種比較試驗：(一) 本試驗業於本月收割完竣，各品種因罹散黑穗病甚烈，故產量大受影響，中以綿陽油條子芷江黃麥(一)播種極大，刻已計算各品種之產量與結果。

(丑) 本省區域試驗：教習已於本月底以前完竣，其中亦有受條銹病及黑穗病者，惟不及前者之烈，產量結果，正在分析計算中。

(庚)大區試驗：本試驗除農 28 號濟大 Quality 金大 2905 外其餘各品種均普遍受有黑穗病之害。

(卯)包繁種：各品種受病害者頗多並不甚重，結果均在陸續分析中。

(辰)全國區試：本試驗已于本月內先後收割完畢。受病種以濟南——西北藍芒麥徐州小紅芒為最烈。結果正在分析中。

(巳)長江流域試驗：各品種罹病甚輕，其中 285, 113, 20, 115, 6 浙場 101 浙大 Q1, Q2 金大 1308 及 1071 等種系均未受病。

(午)西南五省區試：各品種罹病之輕重甚有差異，受病種最烈者，以桂省之上林鎮牙上林黑丹上林澄江及桂 156 號等為最烈，等級均列入第「4」，散黑穗病則以錦陽油條子最重。

(未)四行試驗：受病種為普通，其中染條病者，以中農所之 511, 504 為最烈。

土質肥料  
小麥 X X X 肥料複因子試驗：本月已經收割，各處理中仍以有 P 各區為佳，無 P 區較劣。

c. 油菜試驗  
(子)甜油菜品種與自交一親繁殖等試驗：試驗品種均於本月初旬先後割完，現正進行計算分析工作。

(丑)苦油菜品種與自交二代比較等試驗：本試驗已于本月中旬收割完畢，計算結果可於下月彙報。

d. 綠肥作物試驗  
(子)綠肥種繁殖法肥效因子試驗：第一二期翻土處理，均經於前月辦理完畢，本月中旬，業經分別移植水稻，目前生長狀況，尚無顯著差別。

(丑)綠肥種類肥效試驗：各種綠肥之小區中，本月內均已移入水稻。  
「註」(子)(丑)兩試驗報告從下月起列入水稻項目中。

(寅)雲英比較試驗：結果分析可於下月結束。

#### 四、茶作

1. 精製紅綠茶：安化茶場茶園茶葉每年在清明節後，即着手採製，前月即已將採茶各種機械，由黃沙坪舊場遷移湘州新廠裝設，並將高盤，茶盆，篾盤，焙籠等洗滌淨，鍋灶修理完好，至本月廿二日起，開始採製，製造種類，分扁茶炒茶烘青蒸青各種綠茶及紅茶等採製法以用機械與手採二種，每日採製之茶均分別登記，俟製完畢，再行統計。

又高橋分場，亦於上月廿八日起開始製茶，現已製成手茶三百三十餘斤，尚在繼續採製中。

2. 捕殺害蟲：高橋分場茶園，上年七月間曾發生茶葉被害蟲，為患甚烈，當時雖力加捕殺，然不免仍有少數遺留其間，越年產卵孵成幼虫，繼續為害，現共捕獲土蟻幼虫二萬餘條，悉用火焚以防蔓延。

3. 增開苗圃：安化湘州新場苗圃內，原設有廣大曬場，以便初製大量紅茶萎凋之用。現因苗圃窄狹，本年備種好，尚不敷用，暫將西邊曬場一處，闢為苗圃，因地勢高燥，作成低畦，業經播種。

4. 茶園中耕：高橋場最近招工中耕茶地田十餘畝，又該場茶園內去年冬間播種豌豆二十餘畝，現已將其全部翻埋土中，充作綠肥。

#### 五、園藝

1. 樹苗處理：長沙園藝場去秋芽接苗，千二百三十株，全部設立支柱，每隔十日去砧芽一次，並行施肥，安江苗圃，柑橘梨桃亦除剪結扶百餘株。

梨園疏果：該場舉行梨園疏果，計五百八十餘株，均依次完成。

柑橘開花紀錄：長沙場湘州苗圃六百二十四株，早生湘州三十四株，均分別記載，以供研究。

驅除虫害：安江苗圃，近月果樹及蔬菜均發生害蟲，經積極用人工及藥劑防除，現已減少。

#### 六、森林

1. 育苗造林：常德林場栽植松、杉、油桐等苗木共四三六五〇七株，移植梧桐等苗木共五四四四四株，移植美國白楊等苗木共一三七

○五株，檫松、杉、及雜木等種子共一一〇六升。零陵林場扦插法國梧桐等苗木共三三〇〇株，檫松、杉、及雜木等種子共五三二四升。

2. 油桐實驗：據芷江林場報告，實驗桐林，本省三年桐區，外省三年桐區，千年桐區及油桐栽培實驗區，繁殖方式比較實驗區等，均經完成播種，其餘各場，亦經分別舉行。

七，蟲害

調查邵陽縣秧田內螟虫密度統計表

地 點	面積 (方尺)	三化螟卵塊	二化螟卵塊	三化螟蛾	二化螟蛾	其他害虫	調查日期	備 考
東區保厘鄉飛機坪	三六	三三	四	一三	五	泥負虫	五、四、	螟蛾發生較早
西區西勝鄉桃花坪	三〇	〇	〇	七	五	泥負虫	五、六、	
南區安遠鄉茅坪	三六	二	二	一八	一	綠椿象	五、七、	
北區塘生鄉朽木坪	九三	二	四	五	一七	鐵甲虫	五、五、	
武岡紫陽鄉中元山	七〇	〇	〇	一	二	泥負虫	五、六、	

八，獸害

1. 製造血清：榆樹灣血清製造廠本月製造血清 血清數量尚未據報告。

1. 調查邵陽縣秧田螟虫密度：本省邵陽縣自二十七年發生稻螟虫為害以來，每年損失穀糧百餘萬石，其數目至堪驚人，二十九年，本所在邵陽倡導治蟲，已具相當成效，本年由農林部補助本省治虫經費，其分配於防治邵陽縣稻螟虫者均三萬元，以發動較遲，秧田治虫時期已過，惟有於立秋前後，厲行本田採卵，以資補救，爰舉行邵陽縣秧田螟虫密度之調查，以作防治研究，計分全縣為東南

西北四區，查邵陽本年稻作播，以東區為種較早（立夏插秧），而螟虫發生亦較早，如保厘鄉秧田內每方尺約有三化螟虫卵塊一個，南北兩區稻作播種較遲，而螟虫發生亦遲，卵少者發見，西區稻作播種最遲，與東區相較，相差約半月之久，而螟虫發生更遲，尚無螟卵發見，此種情形，或為螟虫產卵愛好濃厚秧苗之故，茲將此次調查秧田螟虫日期及結果，列表如下：







# 附錄

## 湖南省農產品展覽會徵集產品規則

### 第一條

本會徵集產品以湖南省農產及其他與農業有關物品為限，出品人須為中華民國人。

### 第四條

左列各品不在徵集之列：

### 第二條

本會徵集產品分為左列十類：

一、農藝類 凡食糧，棉，麻，茶，糖，絲，雨，煙草，靛青，藥用油用綠肥作物等均屬之。

二、林產類 凡林木，油桐，油茶，森林副產等均屬之。

三、畜產類 凡家畜，家禽水產等均屬之。

四、園藝類 凡果品，花卉蔬菜等均屬之。

五、農產製造類 凡茶乾，果脯，肉類，皮革，乾粉，酒醬等均屬之。

六、農村工業類 凡手紡紗，土機布，紙，草帽，竹器等均屬之。

七、農具類 凡犁，耙，水車，鋤，鉞等類均屬之。

八、農業改進產品類 凡經科學改良產品之實物圖表照片及其推廣狀況出品等均屬之。

九、農業除害防治品類 凡動植物蟲害，病害，水旱災等之標本模型圖表及其防治藥品器械等均屬之。

十、其他不屬於以上各類而有展覽之價值者均屬之。

本會徵集出品須具有左列要素之一：

一、現為本省天然出產品及屬於農村加工製造者

二、現為國內需要或為國際貿易品者

三、在省內或國內有推廣生產之價值者

四、有展覽之價值者

五、有展覽之價值者

六、有展覽之價值者

七、有展覽之價值者

八、有展覽之價值者

九、有展覽之價值者

十、有展覽之價值者

十一、有展覽之價值者

十二、有展覽之價值者

### 第五條

本會徵集產品除珍貴品得酌量徵集外其他產品數量規定于左：

一、以件計者每品以一件至五件為限

二、以正計者每品以一正至十正為限

三、以套計者每品以一套至十套為限

四、以斤計者每品以一斤至十斤為限

五、以升計者每品以一升至十升為限

六、以打計者每品以一打至十打為限

七、應徵產品須由出品人交由所在地縣政府或農業改進所轉送本會

八、林茶畜牧等場或工廠送來本會指定集中地點轉送本會

九、須先由縣政府或農業改進所各場站填寫產品目錄通知本會

十、產品應徵人無論為公司機關學校農會農協合作社或個人均須按照本會規定之產品應徵願書及產品說明書分別填明章

章交由所在地縣政府或農業改進所各場站轉送本會

十一、本會直接徵集之產品亦應由出品應徵人填寫產品應徵願書

十二、說明書須與本會接洽

十三、無論本外埠產品送交本會經審查合格即由本會按照品類填

發收據分別發給應徵人收執將來閉會後展覽品之處置如

下：

(一) 產品應徵人自願贈送農業機關學校研究或陳列

(二) 產品應徵人自願贈送農業機關學校研究或陳列

(三) 產品應徵人自願贈送農業機關學校研究或陳列

(四) 產品應徵人自願贈送農業機關學校研究或陳列

(五) 產品應徵人自願贈送農業機關學校研究或陳列

第十條 應徵產品除在運送時略有損傷或原來殘缺分別註明外其他一切保管責任均由本會負責推過不可抗力之損害本會不負責

(二) 產品應征人自願領回(但本會不給一切費用)

(三) 由本會價購或代售其辦法另訂之

##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各部門徵送農產展覽品辦法

### 一、應徵製展覽品種類：

甲、各工作站(淑浦，底莊，靖縣，榆樹灣，衡山，五站除外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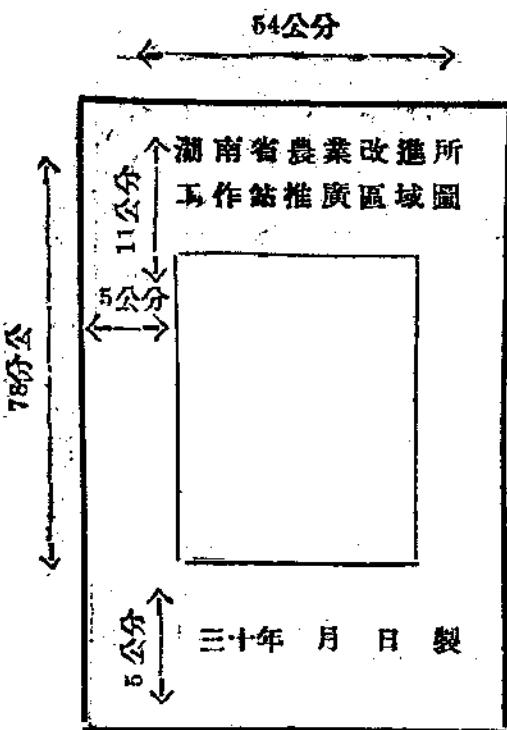
1. 各工作站須依照湖南省農產展覽會征集產品規則之規定儘量征集農產特別優良產品送會展覽

2. 各工作站須製圖表兩幅：

1.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 工作站推廣區域圖(以縣圖照規定尺寸繪製着色)

2.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 工作站三年來推廣成績比較圖(二十八年至三十年新成立之站自成立年度起)

圖表質地採用錫紙或粉白竹布長七十八公分寬五十四公分(內線上方十一公分其餘各五公分)



賠償之責

第十一條 凡應徵產品本會認為優良者得由本會依審查產品規則之規定分別給獎以資鼓勵

第十二條 本規則由本會通過呈報 省政府備案

### 乙、墾區及推廣實驗區

沅芷墾區辦事處靖縣墾區指導處淑浦推廣實驗區(包括底莊站)衡山農產推廣所除備工作站應送出品外須儘量征集展覽品俾能充分表現各該部門之工作

### 丙、場圃

各稻棉林牧系場及安江苗圃應就各該場圃中材料儘量保存開單送主管組採用

### 丁、組系

各組系各自計到主管事業範圍內應行征集出品隨時向各場圃站征取材料並隨時與推廣委員會商辦進行

### 二、包裝方法

甲、種子類：單種用厚紙袋種子用布袋盛妥再裝入木箱

乙、瓜果類：分別種類用油紙包妥如不耐久藏運者可浸以酒精然後裝入木箱

丙、農產製成品類膠體須用瓶裝固封再裝入木箱並緊塞棉草或木屑固體用厚紙包裝裝箱

丁、林產類：木材須長一尺五寸其他小型產品應征集完整者一律包裝裝箱

戊、其他產品用厚紙包裝裝箱

己、每種產品須分別註明號碼名稱另附「產品說明書」每站應將所征集之產品詳列清單連同產品送會

### 三、送地地點及期限

本所各部門運送展覽品除所內各組系出品集中本所外指定檢樹測  
浦市常德衡陽長沙為集中地點並探選送辦法以省費用各工作站集

中地點列表於下：

集中地點	各	部	門	名	稱	說
長沙督導區	長沙工作站 長沙林場 衡山農業推廣所	湘鄉工作站 益陽牧場	湘潭茶場 高橋茶場	安化茶場 南岳茶場		
沅芷學區辦事處	沅芷學區辦事處 芷江棉場 靖縣區指導處	芷江工作站 芷江棉場	安江林場		集中各站產品送浦市轉運	
浦市督導處	浦市工作站 澧浦推廣實驗區	麻陽工作站 沅陵林場	沅陵工作站 乾城工作站		集中各站及沅芷學區產品 運送長沙	
常德督導區	常德林場 常德棉場	澧縣棉場 沅水茶場	桃源棉場 澧縣棉場		集合各站產品運送長沙	
衡陽督導區	洞口工作站 衡陽棉場 衡陽棉場 衡陽棉場	耒陽工作站 衡陽林場 衡陽棉場	衡陽棉場 衡陽棉場 衡陽棉場		集合各站產品送長沙	

四、徵運費每站徵運費一百元所外各組系及墾區推廣實驗區徵運費

各部門征集產品限於十月半以前運達集中地點十月月底以前運抵長沙  
另定均包括徵運費包裝及運至集中地點運費各場圃所需經費由各組

# 湖南省農產展覽會各縣徵送產品辦法

## 一、應征產品數量及特產種類

甲、各縣政府應依照湖南省農產展覽會徵集產品規則之規定每縣至少應征足各類產品數量如左

- 1. 農藝類 三〇〇種
- 2. 園藝類 二〇〇種
- 3. 林產類 一〇〇種
- 4. 農產製造類 一〇〇種
- 5. 農村工藝類 五〇種
- 6. 其他的徵

乙、各縣特產除必須按照附表所列徵集外其他漏列之特產應由各縣儘量搜集(附錄各縣特產調查表)

丙、各縣須依據調查統計製圖四幅送會展覽

### 1. 種類

- (一) X X 縣主要農產品分佈圖(以縣圖照規定尺寸繪製)
  - (二) X X 縣主要農產品栽培面積比較圖
  - (三) X X 縣主要農產品產量比較圖
  - (四) X X 縣主要農產品三年來價格比較圖(廿八年至卅年)
2. 質地採用磅紙或粉白竹布
3. 尺寸長七十八公分寬五十四公分
4. 繪製一律採用直線圖(除縣圖外)着色

## 二、包裝方法

甲、種子類 草穗用厚紙袋盛種子用布袋盛妥再裝入木箱如包裝不便每種分量照徵集規則所定可以酌減

乙、瓜果類 分別種類用油紙包妥(如不耐久藏遠運者可浸以酒精)然後裝入木箱

丙、農產製造類 液體須用瓶裝固封再裝入木箱並緊塞稻草或木屑固體用厚紙包裝入箱

丁、林產類 木材須長一尺五寸其他小型產品徵集完整者一律包裝裝箱

戊、其他必用厚紙包裝裝箱

己、每種產品須分別註明號碼名稱另附(產品說明書)每縣應將所徵集之產品詳列清單連同產品送會

## 三、運送地點及期限

各縣產品限於九月底以前運專員公署(第一會所屬各縣指定直送長沙國貨陳列館)十月底以前運長沙

## 四、徵運經費

每縣由本會發給徵購包裝運輸費二百元

#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農業推廣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本所依據組織規程第十八條之規定設立農業推廣委員會  
第二條 本委員會主辦事項如左

- 一、關於促進全省農業推廣機構之樹立事項
- 二、關於本省農業推廣之設計事項
- 三、關於全省農業推廣之指導事項
- 四、關於農業推廣之研究及農業推廣實驗縣或實驗區之管理事項
- 五、關於推廣材料之征集及供應事項
- 六、關於推廣刊物圖表標本之編製及農事詢問之解答事項
- 七、關於農產品展覽事項
- 八、關於農村組織農民生活農業經濟之促進事項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委員十五至二十一人除本所正副所長秘書及各組

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外並得延聘有關機關代表及指派本所職員為委員

第四條 本委員會設正副主任委員各一人由正副所長兼任之

第五條 本委員會設總幹事一人秉承正副主任委員處理日常事務由正副主任委員就委員中指派充任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設設計指導編輯主任主任一人幹事若干人辦理各該股事務

第七條 本委員會每兩個月舉行會議一次於必要時由主任委員召開臨時會

第九條 本委員會辦事規則另訂之

第九條 本章程經本所務會議通過呈請建設廳備案施行

# 本刊啟事

- 一、本刊以傳播農業學術，促進農業生產，溝通各地農業消息為宗旨。
- 二、凡適合本刊宗旨之文字圖畫，不拘體裁，一律歡迎投稿，徵稿簡約，另行揭載。
- 三、本刊歡迎各地雜誌報社交換刊物，並交換刊登廣告。
- 四、本刊歡迎各地訂閱，祇須將姓名地址詳細開列，並先惠價款，如空函訂閱，恕不答復。
- 五、關於農業或本刊編行事項，有所詢問，當竭誠答復，但詢問人，務須將姓名地址及問題，籍寫清楚，否則恕不致復。
- 六、定戶如更換地址，須將姓名及新遷地點，詳悉開列，先期見惠，以便改寄新址。

# 本刊徵稿簡約

- 一、本刊歡迎下列各項文稿：
  1. 農業論文
  2. 試驗報告
  3. 施政建議
  4. 農業知識
  5. 農業推廣動態
  6. 工作討論
  7. 國內外農情
  8. 有關農業生產之各種圖畫
- 二、來稿不拘文體(文言白話均可)但須寫清楚勿用鉛筆及紅墨水只寫一面並加新式標點符號如有插圖及繁雜表式請用墨水繪製於白紙上以便製版
- 三、譯稿請寄原文倘不便附寄請將原文題目著者姓名出版處所及日期一一註明
- 四、圖畫每副橫直最大限度為五市寸至八市寸請用國產毛邊紙毛筆繪製以便製版如係板畫請將原刻木板一併寄下
- 五、除特約稿件外來稿每編以二千字左右為限並請以方格紙書寫標點符號須放在格內
- 六、來稿無論刊載與否概不退還惟經投稿人預先聲明並附足郵資者不在此限
- 七、來稿本刊有取捨刪改之權如不願刪改者須於投稿時附加聲明
- 八、來稿一經揭載以本所發行之刊物奉酬
- 九、來稿須署名蓋章並註明通訊處
- 十、來稿請寄來陽縣家洲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推廣委員會編輯室收

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出版

發行者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推廣委員會

編輯者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推廣委員會編輯室

印刷者

昌文印刷公司

地址：耒陽金盆塘謝家村

本刊價目

每本零售洋五角 郵費二分 預定半年二元五角  
預定全年五元 郵費在內 郵票十足代現